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安徽

限公司

-013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6941342482

机 构 名 称: 安徽宇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零碳智慧 综合楼南楼9楼 使用

仅供產完像基式:聚

项首编载 號.邢

有效期至: 2025年08月03日

业务范围: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发证机关盖章) ²⁰²⁰年 ⁰⁸月 ⁰⁷日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法定代表人: 尹超

技术负责人: 尹超

评价项目负责人: 张刘洋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 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安全技术意见书签字页

关于专家评审意见的修改说明

编制说明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是在淮北市杜集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拟新建的二级加油与高压储氢加氢合建站;预留加氢装置 1 套(1 台长管拖车位,单车储氢容量 360KG,1 组 45Mpa 储氢瓶组(单组储氢量 260kg),1 套压缩机撬及配套冷水机组,1 套加氢机冷水机组及冷却器,预留加氢部分、预留辅房(充换电设施)、预留太阳能光伏设备不属于本次评价范围,现仅对加油部分编制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安全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依据《关于贯彻实施<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的意见》(皖安监三〔2012〕34号),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属于第 II 类简化程序项目。"属于简化程序的建设项目,在安全条件审查(备案)阶段可用具备资质要求的安全评价机构出具的安全技术意见书代替安全条件评价报告和安全条件论证报告。"

编制《安全技术意见书》主要目的在于找出该建设项目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及其产生危险、危害后果的条件。并进行定性、定量评价和分析,对控制措施进行评价,同时预测其危险程度。提出消除、预防或降低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的危险性,安全运行的对策措施,为工程项目的安全措施设计、施工和应急管理部门实施安全监管提供技术依据。

安徽宇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规范要求,通过现场勘察和在类比工程调查的基础上,对该站的有关工程技术资料进行了认真分析,经过定性定量评价,编写完成了《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安

全技术意见书》。

在编制《安全技术意见书》工作过程中,安徽宇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遵守执业准则,如实反 映该工程项目的安全条件,项目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做到科学、公正、客 观。

目 录

第一	·章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1.1	L 趸	建设单位简介	1
1.2	2	建设项目概况	1
1.3	3	建设项目与国家和当地政府产业政策与布局符合性	.4
1.4	1	建设项目与当地政府区域规划的符合性	5
1.5	5	建设项目选址与相关标准规范的符合性	5
1.6	5	建设项目拟采用的主要技术、工艺,及其成熟可靠性	7
1.7	7	图述建设项目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和品种名称、数量、储存形式 1	.1
1.8	3 项	页目主要装置、设备、设施情况1	.1
第二	章	项目涉及危险、有害因素及程度的分析1	.4
2.1	L 兌	E性、定量分析1	.4
2.2	2 ₺	平价结果分析4	١5
2.3	3 事	事故案例分析4	ŀ7
2.4	1 亿	支据5	52
第三	章	项目安全生产条件分析5	6
3.1	L 趸	建设项目外部情况5	6
3.2	2	建设项目站区总平面布局情况6	51
第匹	章	安全对策措施6	5 7
4.1	L 总	总平面布置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6	57
4.2	2 力	口油工艺与设施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6	58
4.3	3 <i>1</i>	\用辅助工程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77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4.4	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器材、设备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75
4.5	安全管理工程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76
4.6	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 83
4.7	施工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85
4.8	其他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86
第五章	章 建议与结论	89
5.1	结论	89
5.2	建议	90
第六章	章 附 件	91

第一章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1 建设单位简介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03月29日,注 册地位于安徽省淮北市淮北市杜集区经济开发区紫昱路 188 号, 法定代表 \bigvee 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 公共铁路运输: 道路货物运输(不 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发电业 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检验检测服务: 食品销售: 烟草制品零 售:保险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装卸搬运: 供应链管理服务;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停车场服务; 物业管理; 国内集装 箱货物运输代理: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无船承运业务: 煤炭及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集中式快速 充电站; 机动车充电销售;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 石油制品销售(不 含危险化学品);轮胎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 肥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再生 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 零售: 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 制的项目)

1.2 建设项目概况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 能源站项目位于淮北市杜集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能源站坐西向东, 该站站外东侧为道路,南侧为厕所及道路,西、北两侧为空地。该项目于

1

2024年03月06日在淮北市杜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403-340602-04-01-989599)。

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用地面积 5529.85m²,合计 8.3 亩,总建筑面积 1685m²,该站为二级加油与高压储氢加氢合建站。拟设三层框架结构站房一座,建筑面积为 1230m²,站房内设置便利店、配电室、休息室、站长室、储藏室、卫生间等;拟设钢结构罩棚一座,净空高度 7.35,建筑面积 412m²;拟设 5座30m³的埋地 SF 双层储油罐(承重罐区),其中汽油储罐 3座、柴油储罐 2座,总容积 150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为 120m³;新建单柱加油岛 6座,设六枪潜油泵加油机 6台,防爆尿素加注机 1台,预留设备岛 1座(建设时上方设置潜油泵加油机,待加氢设施完善后可改建为加氢岛),该站同时设置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预留辅房(充换电设施)、预留太阳能光伏设备、预留加氢部分:预留加氢装置 1套(1台长管拖车位,单车储氢容量 360KG,1组 45Mpa储氢瓶组(单组储氢量 260kg),1套压缩机撬及配套冷水机组,1套加氢机冷水机组及冷却器)。站内设箱式变压器,充电桩,隔油池、污水处理设施、排水沟等环保设施,以及站区入口设自助洗车机等辅助设施。

加油部分项目基本情况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项目名称 1 2162.08万元 2 项目投资 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已在淮北市杜集 立项批复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3 2403-340602-04-01-989599 投资单位及出资比例 准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100% 4 5 项目建设地点 淮北市杜集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 项目类型 新建

表 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7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新建三层框架结构站房一座,建筑面积为1230m²。新建钢结构罩棚一座,投影面积为814m²,建筑面积412m²;新建单柱加油岛6座,设6台六枪三油品潜油泵加油机,汽油枪带油气回收功能。新建承重罐区(SF双层油罐)两座,柴油和汽油分开设置,设3台30m³汽油储罐、2台30m³柴油储罐,总罐容150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为120m³。预留加氛部分:预留加氢装置1套(1台长管拖车位,单车储氮容量360KG,1组45Mpa储氢瓶组(单组储氢量260kg),1套压缩机撬及配套冷水机组,1套加氢机冷水机组及冷却器)。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本站为二级加油加氢合建站。
8	涉及安全许可的危险 化学品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

该站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1-2 加油站基本情况表

人工 加州和至平的九代							
	名称	淮	化零碳智慧物	流产业	L园综合	能源站项目	
	地址	ì	惟北市杜集区	子张路	各西、北	公外环路北	
建	设单位	淮	主北矿业广聚物	勿流产	业园运	营有限公司	
加泊	由机数量	6 台	加油枪数	量	36	等级	二级
建、构	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	数	建筑面积(m²)	高度(m)
筑物	罩棚	钢结构	二级	1	l I	412	7.35
情况	站房	框架结构	二级	3	3	1230	12.15
	序号	油品名称及编号	单罐容积(ı	n³) ×	数量	材质	形式
储罐情 况表	1	汽油(包括乙醇 汽油)	30×	3		SF 双层罐	卧式埋地
	2	柴油	30×2			SF 双层罐	卧式埋地
		经营	危险化学品剂	围	·		
Į.	品 名	危险化学品序号	规模(m	3)		来源、用途	
汽油(包	括乙醇汽油)	1630 30		Ì	油品来源于有资质的公司,用做车辆燃料		司,用做车
柴油		1674 30×2		Ý	油品来源于有资质的公司,用做车 辆燃料		
经	经营方式						
储	存方式	带	有储存设施■		不带有	育储存设施□	

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第 3.0.18 条,该加油与高压储氢加氢合建站的等级划分,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V						
合建站等级	油罐总容积与氢气总储量计算公式	油品储罐单罐容积(m³)					
一级	V _{O1} /240+G _{H1} /8000≤1	V≤50					
二级	V _{O2} /180+G _{H2} /4000≤1	汽油罐 V≤30,柴油罐 V≤50					

表 1-3 加油站等级划分表

- 注: 1 V_{01} 、 V_{02} 、 V_{03} 分别为一、二、三级合建站中油品储罐总容积(m^3); G_{H1} 、 G_{H2} 、 G_{H3} 分别为一、二、三级合建站中氢气的总储量(kg)。"/"为除号。
 - 2 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三级

3 储氢总量包含作为站内储氢容器使用的氢气长管拖车或管束式集装箱储氢量。

 $V_{O3}/120+G_{H3}/2000 \le 1$

4 氢气储量计算基于 20℃温度和储氢容器的额定工作压力。

该站拟设 30m³ 埋地汽油罐 3 台,30m³ 埋地柴油罐 2 台,总容积 150m³,由于柴油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则该加油站油品储罐等效的油罐总容积:30×3+30×2/2=120m³,预留加氢装置 1 套(1 台长管拖车位,单车储氢容量360KG,1 组 45Mpa 储 氢 瓶 组 (单 组 储 氢 量 260kg)), 120/180+(360+260)/4000=0.82,对照上表,该站为二级加油与高压储氢加氢合建站。

1.3 建设项目与国家和当地政府产业政策与布局符合性

该加油站设计采用的工艺为加油站常规工艺,涉及设备为加油站常规设备。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安徽省经济委员会《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淘汰落后安全技术装备目录(2015年第一批)的通知》(安监总科技〔2015〕75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淘汰落后安全技术工艺、设备目录(2016年)的通知》(安监总科技〔2016〕137号)和《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第一批)》(应急厅〔2020〕38号),该加油站设备、工艺等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国家对成品油加油站建设项目

V<30

有商务布点规划要求,无特殊的产业布局要求。因此,该项目的建设符合 产业政策与布局。

1.4 建设项目与当地政府区域规划的符合性

该项目于 2024 年 03 月 06 日在淮北市杜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项目代码: 2403-340602-04-01-989599),根据淮北市杜集区商务局文件 《淮北市加油站布点规划(2021-2025)》,该站在布点规划之中,规划编号为 G06,符合当地区域的总体规划。

1.5 建设项目选址与相关标准规范的符合性

1.5.1 项目选址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建筑设计防火规范》50016-2014(2018 年版)等,对该站选址条件采用安全检查表法进行评价。该站位于淮北市杜集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加油站坐西向东,北、西两侧为空地,东侧为子张路,南侧为厕所及北外环路。

序 号	检查项目	依据	实际情况	检查 结果	备 注
1	下列地段和地区不应选为 厂址: 1. 发震断层和抗震设防烈 度为9度及高于9度的地震 区; 2. 有泥石流、滑坡、流沙、溶洞等直接危害的地段; 3. 采矿陷落 (错动)区地 表界限内; 4. 爆破或是决溃后可能淹没的地区; 6. 有严重放射性物质污染 影响区; 7. 生活居住区、文教区、风景游览区、温泉、疗需要特别 保护区和其它需要特别 保护的区域;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 范》 (GB 50187-2012) 第 3. 0. 14 条	该项目所在地地震 设防烈度为6度;该 站不位于十一类区 域	符合	

表 1-4 建设项目选址条件安全检查表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序				检查	备
 号	检查项目	依据	实际情况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注
	8. 对飞机起落、电台通讯、电视转播、雷达导航和重要的天文、气象、地震观察以及军事设施等规定有影响的范围内; 9. 很严重的自重湿陷性黄土地段,厚度大的新近堆积黄土地段和高压缩性的饱和黄土地段等地质条件恶劣地段; 10. 具有开采价值的矿藏区; 11. 受海啸或湖涌危害的地区。				
2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站 址选择应符合有关规划、环 境保护和防火安全的要求, 并应选在交通便利、用户使 用方便的地点。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 术标准》 GB50156-2021 第 4.0.1 条	站址选择符合有关 规划、环境保护和防 火安全的要求,位于 淮北市杜集区子张 路西、北外环路北。 靠近道路,交通便 利。	符合	
3	在城市中心区不应建一级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 CNG 加气母站。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 术标准》 GB50156-2021 第 4.0.2 条	该站为二级加油与 高压储氢加氢合建 站,位于淮北市杜集	符合	
4	一级汽车加油站、一级汽车加气站和一级汽车加油加 气合建站不应布置在城市 建成区内。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50016-2014(2018 年版) 第 3.4.9 条	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	13 🖽	
5	城市建成区内的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宜靠近城市道路,但不宜选在城市干道的交叉路口附近。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 术标准》 (GB50156-2021) 第 4.0.3 条	该加油站位于淮北 市杜集区子张路西、 北外环路北。靠近道 路。	符合	
6	加油站、各类合建站中的汽油、柴油工艺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不应小于表 4.0.4 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 术标准》 (GB50156-2021) 第 4.0.4 条	该站的油罐、加油机和通气管管口与站外其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符合表4.0.4的规定。	符合	
7	架空电力线路不应跨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作业区。 架空通信线路不应跨越加气站、加氢合建站中加氢设施的作业区。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 术标准》 (GB50156-2021) 第 4.0.12 条	架空电力线路、架空 通信线路未跨越作 业区。	符合	
8	与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无 关的可燃介质管道不应穿 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用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 术标准》 (GB50156-2021)	与汽车加油加气加 氢站无关的可燃介 质管道未穿越汽车	符合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序 号	检查项目	依据	实际情况	检查 结果	备 注
	地范围。	第 4.0.13 条	加油加气加氢站用 地范围。		

评价小结:建设项目选址条件共检查了8项。该加油站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标准规范的要求。

1.5.2 建设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储存设施与重要公共建筑或设施的距离

经核算(详见 2.1.5 重大危险源辨识)该加油站不构成重大危险源。该加油站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商业中心、医院、公园等重要公共建筑或设施。

1.6 建设项目拟采用的主要技术、工艺,及其成熟可靠性

1.6.1 卸油工艺流程简介

:

(3) 成熟可靠性

该加油站工艺来源于国内成熟工艺,具有成熟可靠性。

1.7 阐述建设项目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和品种名称、数量、储存形式 该加油站主要经营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无生产过程,不涉 及原辅材料、产品、中间产品;经营主要的品种、名称、数量和储存方式 见下表。

序号	物质名称	油品号	储量 (m³)	储存位置	储存形式	备注
1	乙醇汽油	92#	30×1	罐区	埋地储罐	
2	乙醇汽油	95#	30×1	罐区	埋地储罐	
3	汽油	98#	30×1	罐区	埋地储罐	承重罐区
4	柴油	0#	30×1	罐区	埋地储罐	
5	柴油	-10#	30×1	罐区	埋地储罐	

表 1-5 经营的品种、名称、数量及储存方式

1.8 项目主要装置、设备、设施情况

(1)站内主要装置设备和设施名称、规格、型号、材质、数量情况见下表。

次10 工文农县、农品、农品、农品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数量	备注
1	汽油储罐	30m ³	SF 双层埋地油罐	3	扭扯子 支手嫌反
2	柴油储罐	30m ³	SF 双层埋地油罐	2	埋地式,承重罐区
3	加油机	流量 5~50L/min	组合件	6	六枪三油品潜油泵加油机
4	潜油泵	220V/50HZ, P=1.5KW, 200L/min	组合件	5	/
5	液位仪	/	组合件	1	5 根探棒,1台报警显示器
6	测漏仪	/	组合件	2	管线 1 套,油罐 1 套
7	尿素加注机	/	组合件	1	防爆

表 1-6 主要装置、设备、设施一览表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8	洗车机	/	组合件	1	成套设备
9	太阳能光伏发 电设备	/	组合件	1	预留
10	箱式变压器	/	/	1座	/
11	充电桩	/	组合件	3 个	部分停车位预留充电设施
12	加氢设施	/	/	配套	预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49 号《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二条规定,特种设备是指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九十九条规定:压力容器,是指盛装气体或者液体,承载一定压力的密闭设备,其范围规定为最高工作压力大于或者等于 0.1MPa(表压),且压力与容积的乘积大于或者等于 2.5MPa·L 的气体、液化气体和最高工作温度高于或者等于标准沸点的液体的固定式容器和移动式容器;盛装公称工作压力大于或者等于 0.2MPa (表压),且压力与容积的乘积大于或者等于 1.0MPa·L 的气体、液化气体和标准沸点等于或者低于 60℃液体的气瓶、氧舱等。压力管道,是指利用一定的压力,用于输送气体或者液体的管状设备,其范围规定为最高工作压力大于或者等于 0.1MPa (表压)的气体、液化气体、蒸汽介质或者可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最高工作温度高于或者等于标准沸点的液体介质,且公称直径大于 25mm 的管道。

该项目加油部分汽油储罐、柴油储罐为常压储罐,输油管道为常压管道,按上述规定该加油站无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

因此, 该站加油部分不含特种设备。

(2) 加油站消防器材的拟配置情况见下表

表 1-7 消防器材拟配备情况表

序号	名 称	摆放或设置地点	数量
1	MFZ35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卸油区	1 个
2	MFZ35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加油区	1个
3	3kg 手提式 CO2 灭火器	配电间	2 个
4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卸油区	2 个
5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站房	24 个
6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加油岛	6个
7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充电桩	4个
8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辅房(充换电设施)	2 个
9	灭火毯	灭火器材箱	5 块
10	消防沙池	卸油区	$2m^3$
11	消防锨	卸油区	4个
12	消防桶	卸油区	4 个

第二章 项目涉及危险、有害因素及程度的分析

2.1 定性、定量分析

2.1.1 物料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车用汽油,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调整版)、《危险货物品名表》(GB 12268-2012)和《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汽油、柴油的辨识过程及危险有害物质特性辨识见下各表所示:

表 2-1 汽油理化性能指标一览表

	12.2	-1 1 (1	田垤化 庄肥1日作	小 见仪				
标	中文名:汽油		英文名: gasoline; petrol					
识	分子式:		分子量:	CAS 号: 86290-81-5				
以	危规号: 31001							
理		上状: 无色或淡黄色易挥发液体,具有特殊臭味。						
理化性质	溶解性:不溶于水,易溶于							
	熔点 (℃): <-60	沸点(°C): 40~200	相对密度(水=1): 0.70~0.79				
	临界温度(℃):		力(MPa):	相对密度(空气=1): 3.5				
	燃烧热(KJ/mol):	最小点	火能(mJ):	饱和蒸汽压(Pa):				
	燃烧性: 易燃		燃烧分解产物: -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燃	闪点 (℃): -50		聚合危害: 不聚	合				
烧	爆炸下限(%): 1.3		稳定性: 稳定					
爆	爆炸上限(%): 6.0		最大爆炸压力(M	ſPa):				
炸	引燃温度(℃): 415~530		禁忌物: 强氧化	* *				
危	危险特性: 其蒸气与空气可	「形成爆炸	作性混合物。遇明生	人、高热极易燃烧爆炸。与氧化剂能发				
险	生强烈反应。其蒸气比空气	重,能在	较低处扩散到相当	远的地方,遇明火会引起回燃。				
性	灭火方法:喷水冷却容器,可			旷处。				
	灭火剂:泡沫、干粉、二氧化		以灭火无效。					
毒	LD ₅₀ 67000mg/kg (小鼠经口);							
性	LC ₅₀ 103000mg/m ³ , 2 小时(小鼠吸入)。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	~ 4, 0 · · · · ·	•					
对	健康危害:急性中毒:对中枢神经系统有麻醉作用。轻度中毒症状有头晕、头痛、恶心、呕吐、							
人	步态不稳、共济失调。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放射性							
体	呼吸停止。可伴有中毒性周围神经病及化学性肺炎。部分患者出现中毒性神经病。液体吸入呼							
危	吸道可引起吸入性肺炎。溅入眼内可致角膜溃疡、穿孔,甚至失明。皮肤接触致急性接触性皮							
害	炎,甚至灼伤。吞咽引起急性胃肠炎,重者出现类似急性吸入中毒症状,并可引起肝、肾损害。							
	慢性中毒:神经衰弱综合征、植物神经功能紊乱、周围神经病。严重中毒出现中毒性脑病,症							
<u> </u>	状类似精神分裂症。皮肤损害 皮肤接触:脱去被污染的衣		白业和洼业细序冲	沙				
				v - 2 - 2 · v · · · · · · · · · · · · · · · · ·				
急	眼睛接触: 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救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 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给饮牛奶或用植物油洗胃和灌肠。就医。							
Щ_	艮八: 组以下别以用但彻佃(几月作作)奶。					

工程控制: 生产过程密闭, 全面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 防 眼睛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戴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 戴防苯耐油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长期反复接触。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 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 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或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就地焚烧。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 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包装标志: 7 UN 编号: 1203 包装分类: I 包装方法: 小开口钢桶; 安瓿瓶外木板箱。 储运条件:储存于阴凉、通风仓间内。远离火种、热源。仓内温度不宜超过30℃。防止阳光 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储存间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型,开 关设在仓外。桶装堆跺不可过大,应留墙距、顶距、柱距及必要的防火检查走道。罐储时要有 防火防爆技术措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机械设备和工具。灌装时应注意流速(不超过 3m/s), 且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搬运时要注意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表 2-2 柴油理化性能指标一览表

	次22 水間之間出間16内,								
标	中文名	柴油	英文名	Diesel oil; Diesel fuel					
	分子式	/	分子量	/					
识	目录序号	1674	UN 编号	1202					
	主要组成	/	CAS 号	68334-30-5					
	熔点℃	-18	性状	稍有粘性的棕色液体。					
理	沸点℃	282-338	溶解性	/					
化	闪点℃	≥55	相对水密度	0.87-0.9					
性	饱和蒸汽压 KPa	无资料	相对空气密度	无资料					
质	临界温度℃	无资料	燃烧热(kJ/mol)	无资料					
	临界压力 MPa	无资料	最小引燃能量 mJ						
	燃烧性		燃烧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444.	爆炸极限%	无资料	聚合危险	/					
燃	引燃温度℃	257	稳定性	/					
烧爆	爆炸气体分类	/	禁忌物	强氧化剂、卤素。					
炸炸	危险特性	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若遇高热,容器							
危	DEPM 1寸 工	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险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							
性	灭火方法	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							
		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							
	灭火剂	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灭火毯。							
毒	LD50: 无资料								
性	LC50: 无资料								
对									
人				起接触性皮炎、油性痤疮。吸入					
体			能经胎盘进入胎儿血	中。柴油废气可引起眼、鼻刺激					
伤	症状,头晕及头痛	f .							
害	1 =1 1 > 61								
急		名去污染的衣着,用肥		皮肤。就医。					
救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								

	· · · · · · · · · · · · · · · · · · ·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防 护	食入:尽快彻底洗胃。就医 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注意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建议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一般作业防护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油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长期反复接触。
泄漏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一般作业工作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活性炭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储运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氧化剂、卤素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夏季最好早晚运输。运输时所用的槽(罐)车应有接地链,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严禁与氧化剂、卤素、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运输车船必须彻底清洗、消毒,否则不得装运其它物品。船运时,配装位置应远离卧室、厨房,并与机舱、电源、火源等部位隔离。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汽油是《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号)重点监控的危险化学品,其需采用的安全措施见下表。

表 2-3 汽油的安全措施

特別警示	高度易燃液体;不得使用直流水扑救(用水灭火无效)
安全措施	【一般要求】 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熟练掌握操作技能,具备应急处置知识。密闭操作,防止泄漏,工作场所全面通风。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配备易燃气体泄漏监测报警仪,使用防爆型通风系统和设备,配备两套以上重型防护服。操作人员穿防静电工作服,戴耐油橡胶手套。储罐等容器和设备应设置液位计、温度计,并应装有带液位、温度远传记录和报警功能的安全装置。避免与氧化剂接触。生产、储存区域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灌装时应控制流速,且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特殊要求】
	【操作安全】 (1)油罐及贮存桶装汽油附近要严禁烟火。禁止将汽油与其他易燃物放在一起。 (2)往油罐或油罐汽车装油时,输油管要插入油面以下或接近罐的底部,以减少油料的冲击和与空气的摩擦。沾油料的布、油棉纱头、油手套等不要放在油库、车库内,以免自燃。不要用铁器工具敲击汽油桶,特别是空汽油桶更危险。因为桶内充满汽油与空气的混合气,而且经常处于爆炸极限之内,一遇明火,就能引起爆炸。 (3)当进行灌装汽油时,邻近的汽车、拖拉机的排气管要戴上防火帽后才能发动,存汽

油地点附近严禁检修车辆。

- (4) 汽油油罐和贮存汽油区的上空,不应有电线通过。油罐、库房与电线的距离要为电杆长度的 1.5 倍以上。
 - (5) 注意仓库及操作场所的通风, 使油蒸汽容易逸散。

【储存安全】

- (1)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房温度不宜超过 30℃。炎热季节应 采取喷淋、通风等降温措施。
- (2) 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用储罐、铁桶等容器盛装,不要用塑料桶来存放汽油。盛装时,切不可充满,要留出必要的安全空间。
- (3)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存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对于 1000m³ 及以上的储罐顶部应有泡沫灭火设施等。

【运输安全】

- (1)运输车辆应有危险货物运输标志、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未经公安机关批准,运输车辆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
- (2) 汽油装于专用的槽车(船)内运输,槽车(船)应定期清理;用其他包装容器运输时,容器须用盖密封。运送汽油的油罐汽车,必须有导静电拖线。对有每分钟 0.5m³以上的快速装卸油设备的油罐汽车,在装卸油时,除了保证铁链接地外,更要将车上油罐的接地线插入地下并不得浅于 100mm。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汽车槽罐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
- (3) 严禁与氧化剂等混装混运。夏季最好早晚运输,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防雨淋、防高温。 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高温区及人口密集地段。
- (4)输送汽油的管道不应靠近热源敷设;管道采用地上敷设时,应在人员活动较多和易遭车辆、外来物撞击的地段,采取保护措施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汽油管道架空敷设时,管道应敷设在非燃烧体的支架或栈桥上。在已敷设的汽油管道下面,不得修建与汽油管道无关的建筑物和堆放易燃物品;汽油管道外壁颜色、标志应执行《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GB 7231)的规定。
- (5)输油管道地下铺设时,沿线应设置里程桩、转角桩、标志桩和测试桩,并设警示标志。运行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灭火方法】

喷水冷却容器,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用水灭火无效。

应急

处

置.

原

则

【泄漏应急处置】

消除所有点火源。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汽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空气呼吸器,穿防毒、防静电服。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闭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使用洁净的无火花工具收集吸收材料。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减少蒸发。喷水雾能减少蒸发,但不能降低泄漏物在受限制空间内的易燃性。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作为一项紧急预防措施,泄漏隔离距离至少为50m。如果为大量泄漏,下风向的初始疏散距离应至少为300m。

2.1.2 经营、仓储技术条件危险有害因素及安全防范措施分析

加油站的主要危险性为火灾及爆炸危险性。根据前面分析可知,该站为二级加油与高压储氡加氡合建站。

1、加油站内爆炸危险区域识别与等级范围划分

加油站内存在爆炸危险区域,正常情况下的主要爆炸危险区域有:

- ①埋地卧式汽油罐爆炸危险区域;
- ②油罐车卸油时卸油场所爆炸危险区域;
- ③汽油加油机爆炸危险区域:
- ④上述爆炸危险区域及加油站内其它汽油设施的爆炸危险区域内地坪 以下的坑、沟也属于爆炸危险区域。

根据现行国家标准《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划 分爆炸危险区域为0区、1区、2区,见图2.1、图2.2、图2.3。爆炸危险 区域内的电气装置应符合《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GB50058-2014 的相应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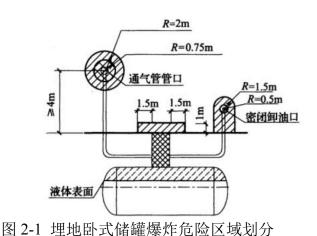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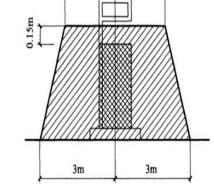


图 2-2 加油机操作危险区域划分



1.5m

1.5m

R=3m通气口 R = 1.5 m液体表面 R = 1.5 mR=0.5m密闭卸油口 图 2-3 油罐车卸油时爆炸危险区域划分

0区;

图例

- 0区: 爆炸性气体混合物连续、长时间、频繁出现或长期存在的场所;
- 1区:正常情况下爆炸性气体可能短时间出现的场所;
- 2区:在正常情况下爆炸性气体不能出现,不正常情况下偶尔短时间出现的场所。

2、该站爆炸危险区域的分布范围与等级见表 2-4。

表 2-4 爆炸危险区域的分布范围与等级

序号	爆炸危险 区域等级	设施类型	爆炸危险区域范围	说明		
1		汽油罐车	油罐车内部油品表面以上的空间。	在正常运行时连续		
2	0	埋地卧式汽油储罐	罐内部油品表面以上的空间。	或长期出现爆炸性 气体混合物环境。		
1		地坪以下坑、沟	汽油设施的危险爆炸区域内地坪以 下的坑或沟。			
2		加油机				
3		汽油埋地油罐人孔 (阀)井内部空间	以通气管管口为中心,半径 1.5m 球型空间和以密闭卸油口为中心,半径为 0.5m 的球型空间。	在正常运作时可能		
5		汽油埋地油罐密闭 卸油口	当地上密闭卸油口设在箱内时,箱 体内部的空间。当密闭卸油口设在 卸油坑内时,坑内的空间。	出现的爆炸性气体 混合物环境。		
		汽油油罐车				
1		加油机	以加油机中心线为中心线,以半径为 3m 的地面区域为底面和以加油机顶部上 0.15m, 半径为 1.5m 的平面为顶面圆台空间。			
2		汽油罐车卸油时通 以通气口为中心,半径为 3m 的球型 气口 并延至地面的空间。 汽油罐车卸油时密 以密闭卸油口为中心,半径为 1.5m 闭卸油口 的球型并延至地面的空间。 埋地卧式汽油储罐 操作井外边缘 1.5m 以内,自地面算 操作井 起 1m 高的圆柱型空间。		在正常运作时不可能出现爆炸性气体		
3	2			混合物或即使出现 也仅是短时间存在		
4				的爆炸性混合物的 环境。		
5		埋地卧式汽油储罐 以通气管口为中心,半径为 2m 球型 通气管口 空间。				
6		埋地卧式汽油储罐 密闭卸油口	以密闭卸油口为中心,半径 1.5m 的 球型并延至地面的空间。			

2.1.3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根据《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加油站储存的汽油为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加油站的主要危险性为火灾及爆炸危险性。

2.1.3.1 加油站内的火灾主要危险源

加油站的火灾主要危险源有两类,一类是内在的,另一类是外来的或临

时的。内在的火灾危险源如:爆炸危险区域内使用的电气设备非防爆型、电气线路的绝缘老化、短路、断路、过载等引起的电气火花,以及装、卸油流速过快、作业人员穿带化纤材料的非防静电工作服等引起的静电放电火花。

另一类危险源是外来的或临时的,邻近的火灾,燃放烟花、爆竹,加油车辆人为带入的火种等,以及使用工具不当、化纤材料摩擦、通讯工具产生的静电,均可成为加油站火灾的点火源。

2.1.3.2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

①火灾、爆炸

加油站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是汽油(包括乙醇汽油)和柴油具有的易燃易爆性。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无论在容器中,还是卸油过程、加油过程中都会由于它的挥发程度和空气的混合状态不同而形成爆炸一燃烧一爆炸的相互转换。当油气与空气混合比例在爆炸极限范围内遇火时会引起爆炸,但当在容器或半容器(如地沟)中其混合比例超过其爆炸上限时,就会在开口处遇火而燃烧,不论爆炸、燃烧都会引起新的燃烧或爆炸。

如果油品进入水沟中,可以水为载体随水流而扩散,在扩散中遇火即着,从而引燃整个水沟,条件合适还会形成爆炸,因此在水沟中的油流形成爆炸—燃烧—爆炸,对环境、公共设施和周边居民的生命财产造成极大的危害。特别是汽油(包括乙醇汽油),其闪点低、易挥发,容易在人们不注意的过程中引发事故。

加油站防雷防静电设施未安装或安装不规范、接地不良,会造成雷击、静电放电引发火灾爆炸事故。

1、物质的危险性

该站经营的油品主要是汽油(包括乙醇汽油)和柴油; 其危险性分析

如下。

油品的易燃性与易爆性决定了油品的燃烧与爆炸是可以互相转变的。若油蒸汽的浓度较高,具备了燃烧的条件,遇火源则先燃烧;若油蒸汽的浓度降到爆炸极限范围内时,便由燃烧转为爆炸。

2、卸油

加油站火灾事故大部分发生在卸油作业中,导致火灾爆炸事故的原因主要有:

- (1)油罐漫溢。卸油时,不能及时监测液面,造成油品跑冒,使油蒸 汽浓度迅速上升,达到爆炸极限范围,遇到点火源,即可发生爆炸燃烧。
- (2)油品泄漏。由于卸油胶管破裂、密封垫破损,快速接头螺丝松动等原因,使油品漏在地面,遇火花燃烧。
- (3)静电起火。由于油管、罐车无静电接地,卸油时流速过快等原因造成静电积聚放电点燃油蒸汽。
- (4)在卸油过程中密封不严,大量油蒸汽从卸油口溢出,当周围出现烟火,就会爆炸燃烧。

3、量油

- (1)油罐车到站未静置稳油(小于5分钟)就开盖量油,会引起静电起火。
- (2)油罐未安装量油孔或量油孔铝质(铜质)镶槽脱落,在量油时, 量油尺与钢质管口摩擦产生火花,就会点燃罐内油蒸汽,引起爆炸燃烧。
- (3) 在气压低、无风的环境下,穿化纤服装,磨擦产生静电火花也能 点燃油蒸汽。

4、加油

加油时未采取密封加油技术, 使大量蒸汽外逸或由于操作不当、油品

外溢等原因,在加油口附近形成一个爆炸危险区域,遇烟火、使用手机、铁钉鞋磨擦、金属碰撞、电器打火、发动机排气管喷火等,都可导致火灾。

5、储存

储存环节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或可能发生的事故有:油品渗漏;外渗或外漏的油蒸汽聚集;产生静电火花、遭遇雷电或明火而发生燃烧、爆炸。 其产生的原因如下:

- (1)油品渗漏。油罐、输油管线、连接法兰及其相关设施由于制造缺陷或受到腐蚀,法兰密封联接不可靠和施工质量不符合要求等原因,可能导致油品渗漏。
- (2)外渗或外漏的油蒸汽聚集。由于油蒸汽相对密度大,在通风不良的情况下,外泄、外漏的油蒸汽易在管沟等低洼处聚集。
- (3)产生静电火花。由于油罐、输油管线或其它相关设施无防静电接地装置、接地装置损坏、接地电阻不符合要求等原因,在一定条件下可导致静电的产生、积聚、放电、产生火花。
- (4)遭遇雷电或明火。由于没有采取可靠的防雷措施,导致雷电直接击中油罐;或在油罐上产生感应电荷、积聚放电。若有人在罐区吸烟或违章动火,可使油罐招致明火侵扰。
- (5)发生燃烧、爆炸。外渗、外漏的油品经挥发、聚集并达到其爆炸 极限后,若遇前述的各类火源,极易发生燃烧、爆炸事故。

6、清罐

油罐清罐维修作业时,清罐不彻底,油蒸汽会引起人员的中毒窒息事故;清洗油罐不彻底,残余油蒸气遇到静电、磨擦、电火花都会导致火灾爆炸事故。清罐作业可能会外包给专业清理公司,若该站未与外包单位签订相应的安全管理协议或该站人员对外包单位人员疏于监督管理,可能会

引起人员中毒窒息或引起火灾、其他爆炸事故。

7、其它

- (1)油罐、管道渗漏。由于制造厂家的质量问题、腐蚀作用、法兰未 紧固等原因造成油品渗漏,遇明火燃烧。
 - (2) 雷击。雷电直击或间接放电于油罐及有关设备处导致燃烧、爆炸。
- (3) 电气火灾。充电桩、电器设备老化、绝缘破损、过流、短路、接 线不规范、电器使用不当等引起火灾。
- (4)油蒸汽沉积。油蒸汽密度比空气密度大,会沉淀于管沟、电缆沟、 下水道等低凹处,一旦遇火就会发生爆炸燃烧。
 - (5) 明火管理不严。生产、生活用火失控,引起站房或站外火灾。

②中毒、窒息

1、中毒和窒息

中毒指有毒物质通过不同途径进入人体引起某些生理功能或组织器官 受到急性健康损害的事故;窒息指机体由于急性缺氧发生晕倒甚至死亡的 事故。窒息分为内窒息和外窒息,生产环境中的严重缺氧可导致外窒息, 吸入窒息性气体可导致内窒息。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蒸气还具有一定毒性,当其中不饱和烃、芳香烃、硫化物含量较多时,毒性增大,可能造成区域内人员中毒、窒息。该站导致中毒的主要危险物质为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若设备、阀门及管道泄漏都可能导致人员中毒,防止油料中毒措施如下:

油罐、管路、阀门及油泵等应经常保持严密不漏,以减少空气中油蒸气的浓度。

2、受限空间

受限空间是指进出受限,通风不良,可能存在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

质或缺氧,对进入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构成威胁的封闭、半封闭设施及场所。

该加油站油罐、化粪池等构成有限空间,油罐清罐维修、人孔井作业时,氧含量不足,清罐不彻底,油蒸气会引起人员的中毒窒息事故;加油站化粪池存在一氧化碳、硫化氢等有毒气体,受限空间作业应当严格执行作业票制度,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原则,在进行化粪池维修清理作业时,若未检测通风,未穿戴劳动防护用品或劳动防护用品穿戴不规范,作业时无人监护,易造成中毒窒息事故。因此清洗油罐、维修人孔井阀门、清理化粪池时,必须遵守安全操作规程,要办理作业票。作业前要进行通风、有害气体浓度检测;作业人员必须穿戴防毒面具,罐口、井口、池旁要有专人看守,随时联系,并轮换作业,每人连续作业时间不宜过长,汽油罐一般不得超过15分钟。

- 3、平时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防止慢性中毒。例如:作业时应穿工作服,并避免油料溅洒在皮肤和衣服上;量油、取样等应在油罐口的上风方向:油蒸气浓的作业场所,应注意通风。
 - 4、油罐清罐检维修作业时,通风换气不良,可能产生缺氧窒息伤害。

③机械伤害

对油罐、加油机泵的联轴器进行维修保养时,若操作不慎可能导致机械伤害。

④触电伤害

加油站中的用电设施及配电设备,如果没有适当的防护措施和安全操作规程,电气设备老化,绝缘失效,电气线路不规范等因素容易导致人员的触电、电弧灼伤等伤害。

⑤车辆伤害

该加油站使用油罐车运输油品,同时,该站是为各类机动车辆添加汽油、柴油的专门场所。站内加油、充电车辆来往多,进出频繁。如果车速过快、靠近路旁的设备设施无防撞设施和标志、路面不好(如路面有陷坑、障碍物、冰雪等),可能发生车辆撞击人体、设备、管线等,进而导致人员伤害、撞坏管线造成泄漏,引起二次事故;车辆在进入站内或加油结束后驶出站内,若操作不当,可能撞到加油机,对设备造成损坏。

⑥其他伤害

若站房、罩棚的风载荷、雪载荷设计不合理,遇到暴风、雪灾等气候 灾害,可能导致坍塌事故,造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

加油站内还存在电气火灾、高处坠落、自然气象条件的极端温度下高、低温伤害。

2.1.3.3 施工过程危险、有害因素

该站在施工过程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因素有火灾爆炸、中毒窒息、坍塌、高处坠落、高、低温伤害、机械伤害、触电、车辆伤害等。

施工过程中可能用到氧气瓶、乙炔瓶,若操作不当或者管理不善可能 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建筑物的施工未严格按照技术要求进行,施工过程中无工程监理,施工质量不能满足建设项目对承重的要求,均可能造成建(构)筑物及设备基础坍塌事故。起重设备运行时,因人为因素或设备故障与建筑物发生碰撞可能造成建筑物坍塌事故。

施工作业时,当脚手架的材料及配件、搭设高度、荷载等不符合相关规定或人员违反登高作业规定进行高处作业时,可能发生高处坠落。

施工作业时,未在人员活动场所的上方搭设防护棚、网,当工具或其它物件从高处落下时,可能发生物体打击事故。

施工作业时,还可能发生起重机械倾翻、起重臂断裂、地基塌陷等意外事故。不同施工队伍相互间交叉作业时没有做好协调工作,会使事故发生的频率大为提高。

施工作业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具有露天作业多、临时使用的特点,加上施工企业在安全生产投入和施工现场用电管理等方面存在着较多的薄弱环节,以及一线施工人员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较差,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落实难到位,故施工现场容易引发触电伤亡事故。

作业过程中,运输罐体、物料等,车辆进出过程中,由于车辆超速或 人员避让不及时等,操作人员在车辆行驶中可能引起人体坠落、挤压、跌 倒等伤害事故。

2.1.3.4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存在部位

危险有害因素 存在部位	火灾	爆炸	中毒	机械 伤害	触电	坍塌	车辆 车辆 伤害	高、低温伤害	高处 坠落
17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王心	W 古	<u> </u>	<i>1</i> 433	が古	一一四四百	坐 裕
埋地罐区	√	√	√	√	√	√	√	√	
罩棚	√	√	√	√	√	√	√	√	√
站房	√				√	√			√
辅房(充换电设施)	√	√			√	√	√		√
箱变	√				√				
充电区	√				√		√	√	
洗车机	√			√	√	√	√		√

表 2-5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存在部位

2.1.4 加油站防火防爆的主要安全防范因素分析

加油站作为具有火灾和爆炸的危险场所,随着社会对其需求量的增加和规模的不断扩大,其安全防范也就日显重要,从加油站经营和仓储技术条件分析,其安全防范因素有:

1、安全防火距离

加油站具有火灾和爆炸的危险源。因此,在考虑服务功能的同时,首

先必须在选址上应符合当地的城镇规划、环境保护和防火距离的安全要求,保证它对周围的建(构)筑物,特别是有人群聚集场所和国民经济重要设施有足够的安全防火距离,立足于一旦加油站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对周围不能构成重大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同时,加油站周围也可能存在有其它危险化学品或其它危险因素的工厂、库房或设施,如外界发生火灾事故,也不会危及加油站的安全。因此,加油站与站外保持安全防火距离是首要的安全防范措施。其次,作为加油站本身,加油站内爆炸危险区域与其它设施之间,也应有符合规定的防火安全距离,这也是防范的重要环节之一。最后,一旦加油站发生局部或重大事故,从便于有效地展开消防作业的角度,如取砂和扑火操作,也应考虑到防火距离。

2、控制点火源,禁止明火和高温表面

点火源的控制是防止燃烧的重要环节。在加油站中点火源主要包括: 明火、高温表面、电气火花、雷电和静电火花、冲击磨擦等。加油站内严禁明火,在爆炸区域内按规定选用防爆型电气设备;加油机、埋地油罐、油罐车卸油时均有良好接地,并应控制卸油流速;防雷设施应保持完好,雷雨天严禁卸油作业。汽车应熄火加油。

3、严格对危险物质的处理

从火灾及爆炸危险性分析,加油站危险性最大、最主要的是汽油(包括乙醇汽油),其次是柴油。柴油和汽油处于不同仓储空间,从危险源角度,也应重视。

由于汽油的易挥发性、易燃易爆性,在加油站的仓储、卸油、加油、 日常量油及保养活动中,应严防在各个环节上的"跑、冒、滴、漏"。

对加油机、卸油口(点)等爆炸危险区域,除严禁明火、高热、防静电火花外,应保持良好通风,防止易燃易爆气体的积聚。另外,对加油站排出的污油和含油废弃物,均应符合环保和安全的相关要求,妥善处置。

对于与城市下水网管相连的加油站其排水设施应设水封井。

4、消防安全

根据加油站的等级规模和站房、设备、设施的需要,合理布置和配备消防器材,平时精心维护保养,做到常备不懈。一旦出现火情应能便于及时取用站内的消防器材将事故扑灭于萌芽,或控制于局部。该加油站应建立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平时注意演练,一旦出现险情,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及时向应急、消防、地方政府等部门报警、求救,取得协同扑救,以防范事故的扩大和蔓延。

5、加油站人员的安全资质和安全教育

加油站一般都是 24h 全天候运营,因而时刻处于火灾爆炸危险环境之中,加油站的从业人员的基本素质和敬业精神是所有安全防范因素中的第一重要因素,也是最基本的安全条件。无论是坚持《岗位安全职责》、正确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履行对油品、设备、消防器材的维护保养、履行日常的安全检查、防范和值班制度,还是发生违章现象、事故萌芽和局部事故的及时排除,都要靠人去执行和处理。因此,无论站长还是一般从业人员,都必须具有基本的安全资质,并不断接受和加强安全教育,以不断提高安全责任心和应对安全事故的能力。其中,主要站长(安全责任人)、加油工、电工必须取得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从业资格,做到持证上岗,认真履行安全职责。

6、受限空间作业

- ①必须严格实行作业审批制度,严禁擅自进入受限空间作业。
- ②必须做到"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严禁通风、检测不合格作业。
- ③必须配备个人防中毒室息等防护装备,设置安全警示标识,严禁无防护监护措施作业。
 - ④必须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严禁教育培训不合格上岗作业。

- ⑤必须制定应急措施,现场配备应急装备,严禁目施救。
- ⑥正确佩戴防护用品,进入积水环境要穿长靴或防水服,进行电气作 业时要做好绝缘防护。
- ⑦作业人员必须有人监护,监护人员必须始终与密闭空间内的人员保持联系。
- ⑧在作业过程中发现有呼吸困难、心跳加快、呕吐、头晕等症状时, 要及时呼救。有人晕倒,监护人员应立即通知现场救护人员,采取措施使 其尽快脱离现场。

7、其他伤害防范

加油站内应加强用电安全管理;悬挂限速警示标志;严格控制车辆进站速度;做好作业人员冬季防冻、夏季防中暑的工作。

2.1.5 重大危险源辨识

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地或临时地生产、储存、使用和经营危险化学品, 且危险化学品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临界量是指某种或某类危 险化学品构成重大危险源所规定的最小数量。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可分 为生产单元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和储存单元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单元(unit)是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设施或场所,分为生产单元和储存单元。生产单元: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加工及使用等的装置及设施,当装置及设施之间有切断阀时,以切断阀作为分隔界限划分独立的单元;储存单元:用于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储罐或仓库组成的相对独立的区域,储罐区以罐区防火堤为界限划分为独立的单元,仓库以独立库房(独立建筑物)为界限划分为独立的单元。

判断加油站是否构成重大危险源,依据的标准为《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生产单元、储存单元内存在危险化学品的

数量等于或超过规定的临界量,即被定为重大危险源。单元内存在的危险 化学品的数量根据危险化学品种类的多少区分为以下两种情况:

- (a) 生产单元、储存单元存在的危险化学品为单一品种时,该危险化学品的数量即为单元内危险化学品的总量,若等于或超过相应的临界量,则定为重大危险源;
- (b)生产单元、储存单元存在的危险化学品为多品种时,按下式计算, 若满足下式,则定为重大危险源:

 $S=q_1/Q_1+q_1/Q_1+...+q_n/Q_n \ge 1$ 式中:

S为辨识标准。

 q_1,q_2,\cdots,q_n 为每一种危险化学品的实际存在量,单位为吨(t)。

 Q_1,Q_2,\cdots,Q_n 为与每种危险化学品相对应的临界量,单位为吨(t)。

对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版),该站(加油部分)涉及的危险化学品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均为《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的物质。按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标准中表 1、表 2 危险化学品临界量规定:汽油(包括乙醇汽油)临界量为 200t、柴油临界量定位 5000t。汽油(包括乙醇汽油)相对密度(对水)为 0.75,柴油相对密度(对水)为 0.87。

生产单元重大危险源辨识:出油管及卸油管均坡向油罐敷设,坡度为 0.5%,管道内及加油机内汽柴油存量很少。

储存单元重大危险源辨识:划定储罐区为储存单元,由于油料达到油罐容量 95%时,自动停止油料继续进罐,(油罐充装系数取 0.95)。则储罐区危险化学品的最大设计量分别为: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储罐区最大贮量: 30×3×0.75×0.95=64.125t

柴油储罐区最大贮量: 30×2×0.87×0.95=49.59t

表 2-6 易燃、有毒物质的实际最大可能存在量和临界量

单元名称	物质名称	q 设计最大储存量(t)	Q临界量(t)
储罐区单元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	64.125	200
	柴油	49.59	5000

S1=q1/Q1 + q2/Q2 = 64.125/200 + 49.59/5000 = 0.33 < 1

由计算结果可知,该站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虽未构成重大危险源,但是 该站发生重大事故时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对该站储存区应定 期进行巡检, 并按照制定的应急预案进行演练。

2.1.6 预先危险性分析评价

预先危险性分析(Preliminary Hazard Analysis,PHA)也称初始危险分 析,是安全评价的一种方法。是在每项生产活动之前,特别是在设计的开 始阶段,对系统存在危险类别、出现条件、事故后果等进行概略地分析, 尽可能评价出潜在的危险性。

为了评判危险、有害因素的危害等级以及它们对系统破坏性的影响大 小,预先危险性分析法给出了各类危险性的划分标准。该法将危险性的划 分4个等级:

- 安全的 不会造成人员伤亡及系统损坏
- 临界的 处于事故的边缘状态,暂时还不至于造成人员伤亡、系统 H 损坏或降低系统性能,但应予以排除或采取控制措施。
 - III 危险的 会造成人员伤亡和系统损坏,要立即采取防范措施
- IV 灾难性的 造成人员重大伤亡及系统严重破坏的灾难性事故,必须 予以果断排除并进行重点防范。

运用预先危险性分析法对主要装置及设施、公辅工程两个单元可能存

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了分析评价,主要装置及设施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见表 2-7~表 2-14,公辅工程单元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见表 2-15。

表 2-7 火灾、爆炸事故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潜在事故	火灾、爆炸						
危险因素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						
触发事件一	1、设备、储油罐、管道设计有缺陷、材质不合格;						
	2、管道、阀门破裂泄漏;						
	3、设备、阀门、仪表等与管道连接处泄漏;						
	4、人员操作失误造成物料泄漏;						
	5、设备故障导致物料泄漏;						
	6、设备、管道受腐蚀造成泄漏。						
触发事件二	泄漏物料与外界能量达到燃点						
触发事件三	1、明火: ①火星飞溅; ②违章动火; ③外来人员带入火种; ④物质过热引发; ⑤						
	点火吸烟;⑥他处火灾蔓延;⑦其它火源。						
	2、火花:①金属撞击;②电气火花;③线路老化,引燃绝缘层;④短路电弧;⑤						
	静电;⑥雷击。						
事故后果	设备损坏、人员伤亡、停产、造成经济损失						
危险等级							
防范措施	1、设备、容器要由有资质单位生产、安装、检测;						
	2、储存场所严禁明火源,使用不产生火花地面;						
	3、安装避雷装置;						
	4、静电有效接地;						
	5、按要求设置消防器材;						
	6、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查、维修、保养,保持设备完好;						
	7、火灾和爆炸性气体危险区域内选用相应的防爆电气装置;						
	8、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9、站区应设置相应安全警示标志。						

表 2-8 中毒和窒息事故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潜在事故	中毒和窒息							
危险因素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							
触发事件一	1、设备和管道泄漏;							
	2、检修、维修、抢修时,罐(器)、管、阀等等中的有毒有害物料未清洗或清洗							
	不干净。							
触发事件二	毒物吸入、食入体内或皮肤、眼睛等接触毒物							
触发事件三	1、通风不良;							
	2、缺乏泄漏物料的危险、有害特性及其应急预防方法的知识;							
	3、不清楚泄漏物料的特征,应急不当;							
	4、未正确穿戴防护用品;							
	5、防护用品选型不当或使用不当;							
	6、救护不当。							
事故后果	人员伤亡							
危险等级								
防范措施	1、设备、容器要由有资质单位生产、安装、检测;							

- 2、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查、维修、保养,保持设备完好;
- 3、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正确穿戴防护用品。

表 2-9 触电伤害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潜在事故	触电					
危险因素	漏电、绝缘损坏、安全距离不够、雷击等					
触发事件一	1、设备漏电;					
	2、安全距离不够(如室内线路、配电设备、用电设备及检修时安全距离等);					
	3、绝缘损坏、老化;					
	4、保护接地、接零不良;					
	5、工具选用不当, 疏于管理;					
	6、建构筑物未做到"五防一通"(即防火、防水、防漏、防雨雪、防小动物和通风					
	良好)					
	7、防雷设施不完。					
触发事件二	1、人体触及带电体;					
	2、安全距离不够,空气击穿;					
	3、通过人体的电流时间超过 30mA.s;					
	4、人体、设备和建筑物遭雷击。					
触发事件三	1、手持金属物体及带电体,或因安全距离不够,造成空气击穿;					
	2、使用的电器设备漏电、绝缘损坏、老化;					
	3、电工违章作业,非电工违章进行电气作业;酒后作业;无证上岗;					
	4、维修时电源未切断、未挂警示牌;					
	5、防雷装置达不到设计要求;					
	6、防雷装置没有定期检测或检测不合格;					
	7、防雷装置发生故障或失灵。					
事故后果	人员伤亡,引发二次事故					
危险等级	II					
防范措施	1、配电建构筑物、装置、线路要严格按有关电气规程执行;					
	2、按规定对设备、线路采用与电压相符、与使用环境和运行条件相适应的绝缘,					
	并定期检查、维修,保持完好;					
	3、使用有足够机械强度和耐火性能的材料,采用遮拦、护罩(盖)、箱匣等防护					
	装置以及确保安全间距,将带电体同外界隔绝,防止人体接近或触及带电体;					
	4、室内线路、配电设备、用电设备、检修作业,应按规定有一定的安全距离;					
	5、根据要求作好保护接地和保护接零;					
	6、加强电气安全教育,掌握触电急救方法;					
	7、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杜绝"三违"作业;					
	8、按设计要求安装防雷设施;					
	9、定期对防雷设施进行检测,不合格及时维修;					
	10、执行用电作业许可证。					

表 2-10 车辆伤害事故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潜在事故	车辆伤害					
危险因素	油罐车、加油车辆					
触发事件一	1、车辆故障(如刹车不灵等);					
	2、车速太快;					
	3、路面缺陷、障碍物、冰雪等;					
	4、超载驾驶。					
触发事件二	车辆撞击人体、设备等					
触发事件三	1、驾驶员违章行驶;					

	2、驾驶员精力不集中; 3、酒后驾车; 4、疲劳驾驶;				
	5、驾驶员心境差、激情驾驶。				
事故后果	人员伤亡财产损失				
危险等级	II				
防范措施	1、增设交通标志(包括限速行驶标志);				
	2、保持路面状态良好;				
	3、做好卸油、加油时对驾驶员的引导工作。				

表 2-11 高处坠落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次 2-11 同处坚裕 灰兀旭咝 压力 机 衣					
潜在事故	高处坠落					
危险因素	进行登高检修等作业;					
触发事件一	1、高处作业,不小心造成坠落;					
	2、脚手架损坏造成高处坠落;					
	3、梯子无防滑措施,或强度不够、固定不牢造成跌落;					
	4、未穿防滑鞋或防护用品穿戴不当,造成滑跌坠落;					
	5、在大风、暴雨、雷电、霜冻、积雪条件下登高作业,不慎跌落;					
	6、作业时嬉戏打闹;					
	7、下雪天清扫罩棚上的积雪。					
发生条件	(1) 2m 以上(含 2m) 高处作业;					
	(2)作业下方是设备或硬质地面。					
触发事件二	1、脚手架损坏和防范措施,踩空或支撑物倒塌;					
	2、高处作业面下无安全网;					
	3、未系安全带或安全带挂结不可靠;					
	4、安全带、安全网损坏或不合格;					
	5、违反"十不登高"规定;					
	6、未穿防滑鞋、紧身工作服;					
	7、违章作业、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					
	8、情绪不稳定,疲劳作业、身体有疾病,工作时精力不集中。					
事故后果	人员伤亡					
危险等级	II					
防范措施	1、人员必须在身体健康状态下登高作业,必须严格执行"十不登高";					
	2、登高作业人员必须正确穿戴防滑鞋、紧身工作服、安全帽,系好安全带;					
	3、事先搭设脚手架等安全设施;					
	4、在屋顶、塔杆等高处作业顶设防护栏杆、安全网;					
	5、上下层交叉作业顶搭设严密牢固之中间隔板、罩棚作隔离;					
	6、安全带、安全网、栏杆、护墙、平台要定期检查确保完好,并符合规定要求;					
	7、六级以上大风、暴雨、雷电、霜冻、大雾、积雪等恶劣气候条件下严禁高处作					
	业;					
	8、可以在地面做的作业,尽量不要安排在高处做,即"尽可能高处作业平地做";					
	9、加强对登高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考核工作;					
	10、坚决杜绝登高作业中的"三违";					
	11、执行登高作业许可证制度。					

表 2-12 物体打击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潜在事故	物体打击
危险因素	物体坠落; 物体弹击等
触发事件一	1、高处有未被固定的物体被碰撞或风吹等坠落;

	2、工具、器具等上下抛掷;					
	3、设施倒塌;					
	4、物体弹击或挤压;					
	5、违章作业、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等。					
发生条件	坠落物体击中人体					
触发事件二	1、在高处作业区域内行走、停留;					
	2、在高处有浮物或设施不牢,在即将倒塌的地方行走或停留;					
	3、燃爆事故波及。					
事故后果	人员伤亡					
危险等级	II					
防范措施	1、高处需要的物件必须合理摆放并固定牢靠;					
	2、及时清除、加固可能倒塌的设施;					
	3、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意识教育,杜绝"三违";					
	4、加强防止物体打击的检查和安全管理工作;					
	5、作业人员、进入现场的其他人员都应该穿戴必要的防护用品,特别是安全帽。					

表 2-13 坍塌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潜在事故	坍塌				
危险因素	罩棚、站房、围墙等建构筑物、土石方开挖作业等				
触发事件	罩棚堆积物过重(积雪)、站房、围墙倒塌				
发生条件	自然或人为因素导致突然坍塌				
事故后果	人员伤亡				
危险等级	II				
防范措施	1、大雪天经常打扫;				
	2、对建构筑物的坚固性进行检查。				

表 2-14 高、低温预先危险性分析表

潜在事故	高低温伤害			
危险因素	高温或低温天气			
触发事件一	夏季高温			
	冬季低温			
触发事件二	员工室外作业			
事故后果	人员伤害			
危险等级	II			
防范措施	1、正确穿戴、使用防护用品;			
	2、避免高温和低温时室外作业。			

表 2-15 公辅工程预先危险性分析

评价单元:公辅工程		预先危险分析(PHA)					
潜在 事故	危险 因素	触发事件 1	触发事件 2	触发事件 3	事故 后果	危险 等级	防范措施
火灾	带电设 备和线 路、雷 击	1、电气设备 和线、漏电、设 短路、漏电、 接地不良、载 导致电弧、 火花、 高热 生;	1、缺少电气 防护措施; 2、防雷、防 静电措施不 完善; 3、有可燃物。	/	设坏员 亡产成损备、伤停造济	III	1、要有电气防护 措施; 2、按设计要求安 装防雷、防静电 设施; 3、定期对防雷、 防静电设施进行 检测,不合格及

			Х Т .	技术息光书 ————————————————————————————————————			
	用备气路配施电、、电等设电线供设	2、接雷入 雷雷等等。 话感波 话感波 话感波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1、人体触及体及体及等全距离不穿; 3、电流时间 超 30mA.s。	1、 手持。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时维修; 4、防 3、期行保 4、防 3、期行保 5、期行保 5、对强气、 5、对强气、 配装格程规路符和电查。 电置按线相境适定保 建、按执定采、运应期持定税 2、备电用件缘修,用有价。使
触电		不理: 6、从漏防河外,流 6、从漏防河外,流 6、从漏防防动,以 6、从 7、以 8、以 8、以 8、以 8、以 8、以 8、以 8、以 8、以 8、以 8			人亡备损场	II	械能遮箱以距外人带4、电备应的5、保接6、教急7、检违8、票强的拦匣及,界体电室设、按安根护零加育救定查作执制度材护防保带绝近;线、修定距要地 电掌法进杜;用。时,以护安电,或 路用作有离求和 气握;行绝。电火采盖装全体防触 、电业一;作保 安触 安" 作快,置间同止及 配设,定 好护 全电 全三 业
	雷击 危害	防雷设施 不完善	人体、设备和 建筑物遭雷 击	1、防雷达不到 设计要求; 2、防雷装置没 有定期检测或 检测不合格。	人员伤 亡、设 备损坏	II	1、按设计要求安 装防雷设施; 2、定期对防雷设 施进行检测,不 合格及时维修。

主要危险危害	评价单元		
工安尼西尼吉	主要装置及设施	公辅工程	
火灾、爆炸	III	III	
中毒和窒息	II	/	
触电	II	II	
车辆伤害	II	/	
物体打击	II	/	
高处坠落	II	/	
坍塌	II	/	
高/低温危害	II	/	

表 2-16 PHA 分析结果汇总

评价小结:通过预先危险性分析评价,分析得出主要装置或设施、公辅工程可能存在着为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等;主要危险是:火灾爆炸,其危险等级为III级(危险的);其次是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其危险等级II级(临界的)。

2.1.7 事故树分析

事故树分析是一种既能定性又能定量的逻辑演绎评价方法,是从结果 到原因描绘事故发生的有向逻辑树,在逻辑树中相关原因事件之间用逻辑 门连接,构成逻辑树图,为判明事故发生的途径及事故因素之间的关系提 供一种最形象、最简洁的表达形式。

1、事故树的编制

加油站最严重的事故是油蒸汽引起的火灾、爆炸事故,油蒸汽混合物 遇到激发能源达到爆炸极限就会引发火灾、爆炸事故,详细的分析流程见 图 2-4 所示。

在图 2-4 中,各符号的意义如下:

 T_0 —顶上事件,加油站火灾、爆炸事故; M_1 —油气混合物; M_2 —激发能源; M_3 —卸油; M_4 —加油; M_5 —罐和管道漏油; M_6 —明火; M_7 —静电;

 M_8 —雷击火花; M_9 —电气火花; M_{10} —火星; M_{11} —撞击、摩擦火花; M_{12} —冒油; M_{13} —油箱溢油; M_{14} —不正常动火作业; M_{15} —密封卸油产生静电; M_{16} —卸油车产生静电; M_{17} —加油产生静电火花; M_{18} —量油孔静电; M_{19} —防雷接地不良;

X₁—在燃烧、爆炸极限范围内; X₂—喷溅卸油; X₃—油枪有封件损坏; X₄—油箱口蒸汽积聚; X₅—油箱渗漏; X₆—胶管破损; X₇—加油机漏油; X₈—外力损坏; X₉—防腐损坏; X₁₀—油罐上浮; X₁₁—焊缝开裂; X₁₂—点火吸烟; X₁₃—喷溅卸油; X₁₄—穿脱拍打化纤衣服; X₁₅—雷电发生; X₁₆—非防爆电气; X₁₇—外来火星; X₁₈—线路老化短路; X₁₉—汽车尾气冒火星; X₂₀—外来火星; X₂₁—接打手机电磁火星; X₂₂—带钉鞋摩擦火花; X₂₃—敲打工具; X₂₄—未计算罐容量; X₂₅—冒油后回收方法不正确; X₂₆—无人在场监护; X₂₇—油枪有封件损坏; X₂₈—司机估计不准; X₂₉—油箱破裂; X₃₀—外来车辆修理; X₃₁—未经批准动火; X₃₂—卸油管未有效接地; X₃₃—卸油管长度不够; X₃₄—卸油速度过快; X₃₅—卸油场地无接地装置; X₃₆—卸油车未接地; X₃₇—接地电阻过大; X₃₈—加油速度过快; X₃₉—给塑料容器加油; X₄₀—加油枪未接地; X₄₁—量尺与孔口摩擦; X₄₂—卸油中量油; X₄₃—静置时间不够量油; X₄₄—无接地或接地点少; X₄₅—接地电阻大。

2、最小割集的确定

此事故树的最小割集是:

 $E_{1} = \{X_{1}, X_{2}, X_{12}\}; \quad E_{2} = \{X_{1}, X_{12}, X_{29}\}; \quad E_{3} = \{X_{1}, X_{8}, X_{12}\}; \quad E_{4} = \{X_{1}, X_{12}, X_{3}\};$ $E_{5} = \{X_{1}, X_{26}, X_{34}\}; \quad E_{6} = \{X_{1}, X_{15}, X_{26}, X_{45}\}; \quad E_{7} = \{X_{1}, X_{16}, X_{26}\};$ $E_{8} = \{X_{1}, X_{19}, X_{26}\}; \quad E_{9} = \{X_{1}, X_{12}, X_{4}\}; \quad E_{10} = \{X_{1}, X_{12}, X_{5}\}; \quad E_{11} = \{X_{1}, X_{12}, X_{6}\};$ $E_{12} = \{X_{1}, X_{12}, X_{7}\}; \quad E_{13} = \{X_{1}, X_{27}, X_{34}\}; \quad E_{14} = \{X_{1}, X_{15}, X_{27}, X_{45}\};$ $E_{15} = \{X_{1}, X_{16}, X_{27}\}; \quad E_{16} = \{X_{1}, X_{21}, X_{27}\}; \quad E_{17} = \{X_{1}, X_{19}, X_{26}\}; \quad E_{18} = \{X_{1}, X_{23}, X_{29}\};$

 $E_{19} = \{X_1, X_9, X_{23}\}; E_{20} = \{X_1, X_{10}, X_{23}\}; E_{21} = \{X_1, X_{11}, X_{23}\}; E_{22} = \{X_1, X_8, X_{14}\};$

 $E_{23} = \{X_1, X_8, X_{15}, X_{45}\}; E_{24} = \{X_1, X_8, X_{18}\}; E_{25} = \{X_1, X_8, X_{21}\};$

 $E_{26} = \{X_1, X_8, X_{23}\}; E_{27} = \{X_1, X_3, X_{14}\}; E_{28} = \{X_1, X_3, X_{15}, X_{45}\};$

 $E_{29} = \{X_1, X_3, X_{18}\}; E_{30} = \{X_1, X_3, X_{21}\}; E_{31} = \{X_1, X_3, X_{23}\}; E_{32} = \{X_1, X_2, X_{14}\};$

 $E_{33} = \{X_1, X_{26}, X_{37}\}; E_{34} = \{X_1, X_{26}, X_{40}\}; E_{35} = \{X_1, X_{26}, X_{43}\}; E_{36} = \{X_1, X_{13}, X_{26}\};$

 $E_{37} = \{X_1, X_{14}, X_{26}\}; E_{38} = \{X_1, X_2, X_{15}, X_{45}\}; E_{39} = \{X_1, X_2, X_{18}\};$

 $E_{40} = \{X_1, X_{17}, X_{26}\}; E_{41} = \{X_1, X_{18}, X_{26}\}; E_{42} = \{X_1, X_2, X_{21}\}; E_{43} = \{X_1, X_{20}, X_{26}\};$

 $E_{44} = \{X_1, X_{21}, X_{26}\}; E_{45} = \{X_1, X_2, X_{23}\}; E_{46} = \{X_1, X_{23}, X_{26}\};$

 $E_{47}=\{X_1, X_4, X_{14}\}; E_{48}=\{X_1, X_4, X_{15}, X_{45}\}; E_{49}=\{X_1, X_4, X_{18}\};$

 $E_{50} = \{X_1, X_4, X_{21}\}; E_{51} = \{X_1, X_4, X_{23}\}; E_{52} = \{X_1, X_5, X_{14}\}; E_{53} = \{X_1, X_5, X_{15}, X_{45}\}$

 $E_{54} = \{X_1, X_5, X_{18}\}; E_{55} = \{X_1, X_5, X_{21}\}; E_{56} = \{X_1, X_5, X_{23}\}; E_{57} = \{X_1, X_6, X_{14}\};$

 $E_{58} = \{X_1, X_6, X_{15}, X_{45}\}; E_{59} = \{X_1, X_6, X_{18}\}; E_{60} = \{X_1, X_6, X_{21}\};$

 $E_{61} = \{X_1, X_6, X_{23}\}; E_{62} = \{X_1, X_7, X_{14}\}; E_{63} = \{X_1, X_7, X_{15}, X_{45}\};$

 $E_{64} = \{X_1, X_7, X_{18}\}; E_{65} = \{X_1, X_7, X_{21}\}; E_{66} = \{X_1, X_7, X_{23}\}; E_{67} = \{X_1, X_{14}, X_{28}\};$

 $E_{68} = \{X_1, X_{14}, X_{29}\}; E_{69} = \{X_1, X_{27}, X_{37}\}; E_{70} = \{X_1, X_{27}, X_{40}\}; E_{71} = \{X_1, X_{27}, X_{43}\};$

 $E_{72}=\{X_1, X_{13}, X_{27}\}; E_{73}=\{X_1, X_{14}, X_{27}\}; E_{74}=\{X_1, X_{15}, X_{28}, X_{45}\};$

 $E_{75} = \{X_1, X_{15}, X_{29}, X_{45}\}; E_{76} = \{X_1, X_{18}, X_{28}\}; E_{77} = \{X_1, X_{18}, X_{29}\};$

 $E_{78} = \{X_1, X_{17}, X_{27}\}; E_{79} = \{X_1, X_{18}, X_{27}\}; E_{80} = \{X_1, X_{21}, X_{28}\}; E_{81} = \{X_1, X_{21}, X_{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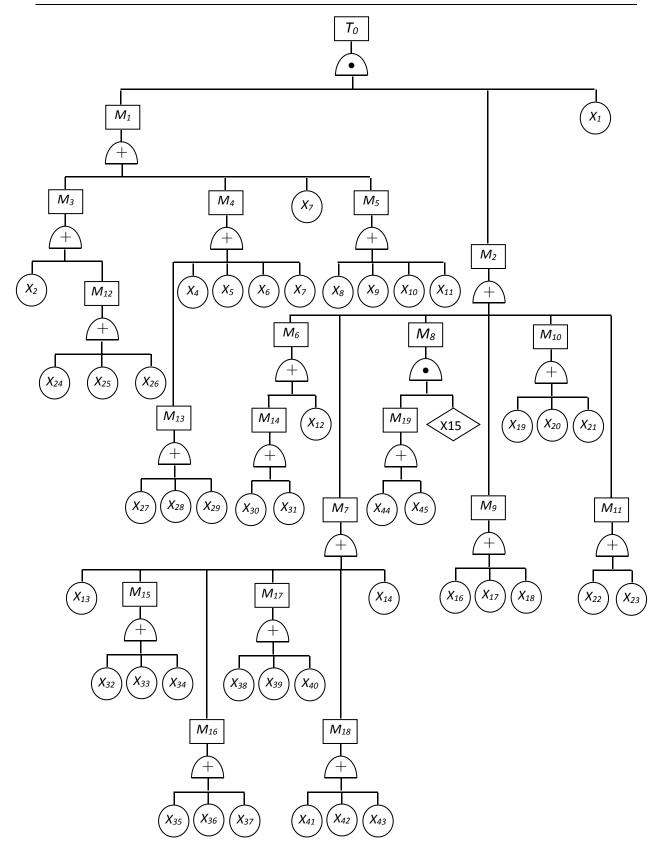


图 2-4 事故树分析

根据布尔代数法进行逻辑运算和化简,求得最小割集为81个,由此可知,加油站发生火灾爆炸事故的可能途径有81种之多,证实了加油站发生火灾爆炸的危险性大,因此,需要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预防和管理。

3、最小径集的确定

此事故树的最小径集是:

$$P_1 = \{X_{24}, X_{27}, X_8, X_3, X_4, X_5, X_6, X_7, X_9, X_{10}, X_{11}, X_2, X_{28}, X_{29}, X_{25}, X_{26}\}$$

 $P_2 = \{X_{30}, X_{32}, X_{44}, X_{16}, X_{19}, X_{22}, X_{35}, X_{38}, X_{41}, X_{13}, X_{14}, X_{17}, X_{18}, X_{20}, X_{21}, X_{23}, X_{36}, X_{37}, X_{39}, X_{40}, X_{42}, X_{43}, X_{12}, X_{33}, X_{34}, X_{45}, X_{31}\}$

$$P_3 = \{X_1\}$$

 $P_4 = \{X_{30}, X_{32}, X_{15}, X_{16}, X_{19}, X_{22}, X_{35}, X_{38}, X_{41}, X_{13}, X_{14}, X_{12}, X_{33}, X_{34}, X_{17}, X_{18}, X_{20}, X_{21}, X_{23}, X_{36}, X_{37}, X_{39}, X_{40}, X_{42}, X_{43}, X_{31}\}$

从表示系统安全性的最小径集可以看出,加油部分火灾爆炸事故的预防途径有 4 个,分别是 P_1 、 P_2 、 P_3 、 P_4 ,只要保证任何一组最小径集中基本事件的集合都不发生,顶上事件便不会发生。其中 P_3 包含的基本事件只有 X_1 (在燃烧、爆炸极限范围内),也就是说只要泄漏的油气达不到燃烧、爆炸的极限,该站加油部分则不会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2.1.8 事故后果模拟分析

该项目定量分析采用事故后果模拟分析。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泄漏后,蒸汽扩散与空气形成混合物可能会发生爆炸,由于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所占比例较大为90%,本次评价以汽油(包括乙醇汽油)为主。

1、液体泄漏模型

以加油机枪损坏造成加油管泄漏为对象,进行液体泄漏模拟。则其泄漏速度假设为加油机的最大加油速度为60L/min、泄漏时间为30s。

如果泄漏的液体已达到人工边界,则液池面积即为人工边界围成的面

- 积。如果泄漏的液体未达到人工边界,则可假设液体的泄漏点为中心成扁圆柱形在光滑平面上扩散,这时液池半径 r 用下式计算:
 - (1) 瞬时泄漏(时间不超过30s)时:

$$\gamma = \left(\frac{8gm}{\pi\rho}\right)^{\frac{\sqrt{t}}{4}}$$

式中: r——液池半径, m;

m——泄漏的液体质量, kg;

g——重力加速度, g=9.8m/s²

t——泄漏时间, S。

泄漏速度为 60L/min、泄漏时间为 30s, 得出液池半径 r=0.67m。

(2) 蒸发速率

质量蒸发: 当地面传热停止时,热量蒸发终了,转而由液池表面之上 气流运动使液体蒸发称为质量蒸发。蒸发速度 Q 为:

$$K = \alpha Sh \frac{A}{L} \rho_1$$

式中: α——分子扩散系数, m²/s

Sh——舍伍德系数;

A——液池面积, m²

由此计算出蒸发速率 K=0.025kg/s

2、爆炸性气体扩散

假定泄漏汽油挥发成气体,假设爆炸性气体以半球状向空中扩散,形成的爆炸性气体区域。

假定泄漏半径为R,泄漏以半球形泄漏,爆炸下限值为V,则达到爆炸下限值时所需爆炸性气体的泄漏量M为:

$$M = \frac{4}{3}\pi \times R^3 \times 0.5 \times V$$

式中: M 为气体泄漏量(m³), V 为气体的爆炸下限(%)

由气体或液体泄漏模型得气体或液体的泄漏速度 Q_0 ,假设泄漏液体汽化率为 K,气态物质在空气中的扩散速度为 1m/s,则造成火灾、爆炸事故所需要的时间 T 为:

$$T=M/(Q_0\times K) + R/60(s)$$

爆炸性气体达到爆炸下限的时间见表 2-17。

 物质
 假定蒸发气体扩撒半径 (m)
 爆炸下限 (kg/s)
 蒸汽扩散速率 (kg/s)
 达到爆炸下限值所需时间 T (s)

 汽油
 5
 1.3%
 0.025
 181.3

表 2-17 爆炸性气体达到爆炸下限所需时间

3、蒸汽云爆炸伤害模型

随着近年来城乡交通的大发展,加油站数量与日剧增,加油站的安全性日益引起人们的关注。本节采用 G·M 莱克霍夫计算方法对加油站埋地储罐爆炸事故进行定量分析。

汽油储罐和柴油储罐均可能发生爆炸,由于汽油的爆炸极限较小,发 生的事故的可能性大,所以本次评价以汽油储罐为主。

该站有 3 个 30m³ 埋地汽油罐; 2 个 30m³ 埋地柴油罐。由于加油站储油罐埋地敷设,爆炸时周围土壤要吸收一部分能量,因此采用 G·M 莱克霍夫计算方法进行分析,根据危险最大化原则,对处于同一罐区所有汽油罐进行计算,即汽油储量为 90m³。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主要成分为辛烷,乙醇汽油爆炸是以乙醇汽油蒸汽与储罐中空气进行蒸汽爆炸计算得出:

$$C_8H_8+10O_2=8CO_2+4H_2O$$

以 90m³ 储罐中有约 90m³ 的空气和数升的汽油进行计算,90m³ 的空气约有 18900L 的氧气,其摩尔数为 18900L/(22.4L/mol)=843.75mol,计算得出最大有 84.33mol 的汽油参加蒸汽云爆炸。

汽油罐发生爆炸时放出的能量与氧气量以及汽油的放热性有关:

$$W_{TNT}=m\cdot Hc/q_{TNT}$$

式中: W_{TNT}: TNT 当量为 kg;

m:油的摩尔数,mol;

H_c:油品的最大发热量,5445.3kJ/mol;

q_{TNT}: TNT 爆炸时所释放出的能量,一般取其平均值 4500kJ/kg。

故: WTNT =84.33×5445.3/4500=102.04kg

G•M 莱克霍夫经过沙质粘地中实验得出的冲出波超压与距离之间关系式为:

$$R = {({}^{8W_{TNT}}/P')^{\frac{1}{3}}}$$

式中P'=10P, P 为爆炸冲击波超压, kgf/cm²; R: 爆炸中心到所研究点的距离, m; W_{TNT} 当量为 kg。

利用此公式可得到任意距离处的冲击波超压。

将 P=0.02 代入上式计算,R=(8×102.04/0.2)^{1/3}≈16.0m

发生爆炸时形成强大的冲击波,冲击波的超压可造成人员伤亡和建筑物破坏。下表中列出了不同冲击波超压下人员的伤害程度以及利用莱克霍 夫关系式得到的距离。

表 2-18 冲击波超压对人体的伤害作用距离

超压 P/MPa	伤害作用	伤害距离(m)	超压 P0/MPa	伤害作用	伤害距离(m)
0.02~0.03	轻微作用	16.0~14.0	0.05~0.10	内脏严重损伤 或死亡	11.8~9.3
0.03~0.05	听觉器官损伤 或骨折	14.0~11.8	>0.1	大部分人员死 亡	<9.3

根据上表可知,当超压小于 0.02MPa 时,人员才方能免于损伤,此时的安全距离为 16.0m。

2.2 评价结果分析

2.2.1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结果

该站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是火灾爆炸,其他的危险有害因素是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等。依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该站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2.2.2 预先危险性分析评价结果

采用预先危险性分析法对主要装置或设施和公辅工程存在的固有危险、有害因素可能导致事故的原因、后果分析,确定可能造成各类事故的固有危险程度,提出消除、预防、控制和减少危险、有害因素的对策和措施,评价结果见表 2-19;详细过程见 2.1.6。

通过预先危险性分析评价,主要装置或设施、公辅工程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危害为火灾、爆炸,其次为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等。

火灾爆炸,其危险等级为III级(危险的);其次是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其危险等级II级(临界的)。

主要危险危害	评价单元			
土安厄险厄苦	主要装置及设施	公辅工程		
火灾、爆炸	III	III		
中毒和窒息	II	/		
触电	II	II		
车辆伤害	II	/		
物体打击	II	/		
高处坠落	II	/		

表 2-19 PHA 分析结果汇总表

1	坍塌	II	/
	高/低温危害	II	/

2.2.3 事故树分析结果

根据火灾、爆炸事故树分析,从表示系统安全性的最小径集可以看出,加油站火灾爆炸事故的预防途径有4个,只要保证任何一组最小径集中基本事件的集合都不发生,上述事件便不会发生。分析过程见2.1.7。

2.2.4 事故后果模拟分析结果

2.2.4.1 具备爆炸、火灾事故需要的时间

1、火灾事故需要的时间

汽油、柴油泄漏后遇到火源引起火灾的时间几乎为0。

2、爆炸事故需要的时间

本项目涉及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属于危险化学品,因为汽油的爆炸下限很小,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大,所以本次评价以汽油为主。若汽油(包括乙醇汽油)发生泄漏时在一定的区域内扩散,其蒸汽与空气混合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到火源可能会造成爆炸事故。

假定加油枪发生泄漏,则在泄漏点半径 5m 范围内汽油(包括乙醇汽油)蒸汽达到爆炸下限的时间见表 2-20;详细过程见 2.1.8。

 物质
 假定蒸发气体 扩撒半径(m)
 爆炸下限 爆炸下限 (kg/s)时
 蒸汽扩散速率 所需时间 T(s)

表 2-20 汽油泄漏达到爆炸下限所需时间

1.3%

0.025

181.3

电话: 0558-5858187

2.2.4.2 出现爆炸、火灾、中毒事故造成人员伤亡的范围

该站的汽油(包括乙醇汽油)储罐在一定条件下可能会发生爆炸,并会产生冲击波超压,表 2-21 描述了冲击波超压对人体的伤害作用,表 2-22 列出了爆炸冲击波对人体的伤害范围:其具体分析过程见 2.1.8。

汽油

表 2-21 冲击波超压对人体的伤害作用

超压 P ₀ /MPa	伤害作用	
0.02~0.03	轻微损伤	
0.03~0.05	听觉器官损伤或骨折	
0.05~0.1	内脏严重损伤或死亡	
>0.1	大部分人员死亡	

表 2-22 爆炸冲击波对人体的伤害范围

超压 P₀/MPa	伤害半径(m)
0.02	轻伤半径
0.02	16.0
0.05	重伤半径
0.05	11.8
	死亡半径
0.1	9.3

2.3 事故案例分析

2.3.1 事故案例

[案例 1] 利辛县"2017.12.25"汝集镇废弃油罐爆炸事故

1、事故概况及经过

2017年12月24日下午,任大玉、高新伟开一辆农用三轮车到汝集镇中华村加油站,向李广禹购买4个废弃油罐。其中:2个汽油罐,每个罐容积约50m³,2个柴油罐,每个罐容积约36m³。双方谈好价格后,任大玉、高新伟交付定金200元。

25 日 8 时许,任大玉、高新伟、高峰、高峰(小峰)四个人开三辆农用车来到中华村加油站,李广禹带他们到加油站南约 5 里处省道 202 线东侧汝可新粮食收购点地磅称重后,任大玉和高新伟先回到加油站,从加油站厕所内接通电源后开始从南端 1#废汽油罐进行切割。四个废弃油罐从南往北依次排列,罐体呈南北走向,南边两个是汽油罐、北边两个是柴油罐。

8 时 30 分许,任大玉、高新伟在 1#汽油罐南头用磨光机进行切割时,油罐发生爆炸。1#汽油罐发生爆炸后撞击了相邻 2#汽油罐和 3#柴油罐。2#汽油罐受到撞击,约 3~5 分钟后发生爆炸。

1#废汽油罐发生爆炸后,3#柴油罐被撞击北移至农用车南侧依然呈南北方向,1#汽油罐爆炸时逆时针旋转90度,2#汽油罐和4#柴油罐被连环撞击,2#汽油罐也逆时针旋转约90度,4#柴油罐被撞飞,掠过高峰农用车落至其车东北侧,南端封头被撞击凹陷,任大玉和高新伟当场被炸伤,李广禹在爆炸罐体东北侧6米左右被震倒地,高峰和高峰(小峰)在北部农用车南被震倒地。2#汽油罐因受爆炸撞击,约3-5分钟后发生爆燃爆炸,油罐封头被炸飞。任大玉、高新伟2人经"120"急救医生检查确认死亡,李广禹因冲击波震动导致主动脉夹层,当天经利辛县人民医院转蚌埠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血管科治疗,高峰(小峰)鼻骨骨折、面部等受伤在利辛县人民医院急诊科,高峰轻微头晕在自己家休息。

2、事故原因分析:

(1) 事故原因技术分析

①汽油的理化性质

油品的一大类,危险货物编号: 31001。复杂烃类(碳原子数约 4~12)的混合物。无色至淡黄色的易流动液体。自燃温度为 415~530℃,空气中含量为 74~123g/m³时遇火爆炸。储运:保持容器密封,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灌装要控制流速(不超过 3m/s),且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

②废弃油罐的处理

利辛县汝集镇中华村加油站废弃的4个油罐,在从加油站地槽吊出时,

连接油罐的管道、阀门均已拆掉,油罐内残余的汽油(柴油)没有作进一步排净处理,且罐内未进行注水置换。通过油罐的各法兰口进入的空气和挥发油气,在油罐空间内形成混合爆炸气体。

③发生爆炸的原因

任大玉、高新伟用磨光机对 1#汽油罐进行切割,磨光机与罐体钢板高速摩擦时产生高温、火花,当罐内油气混合气体达到爆炸极限时,便发生爆炸。1#汽油罐爆炸产生的火花引起 2#汽油罐爆炸。

(2) 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分析

- ①违规冒险作业。任大玉、高新伟没有金属切削特种作业资质,没有安全置换易燃易爆炸残留物,直接冒险作业,用磨光机对 1#汽油罐进行切割,是本次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之一。
- ②废弃油罐不安全状态。因未采取注水或者置换油罐内部易燃易爆气体,导致废弃油罐处于易燃易爆危险状态,是本次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之一

(3) 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分析

- ①作业人员、售罐人员、经营者、实际控制人缺乏安全常识和防范意识,长期非法经营,安全管理措施严重缺失,是本次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
- ②村镇干部、相关部门人员缺乏安全防范意识,没有严格按照上级文件和通知具体要求督促业主做好注水、警示和巡查看管等工作,是本次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

3、防止同类事故的措施:

- ①废旧油罐切割作业操作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专业操作资格证书,熟悉、掌握废旧油罐处理安全技术操作方法,方能进行切割作业。
 - ②盛装过油料的容器,在动火、切割作业前,必须使用石油类油污清

洗剂进行浸泡、清洗、吹喷,清除废旧油罐内的残油,待容器内所含的易燃易爆气体、液体,降到安全系数后,方可动火。

- ③切割前要在罐内装满清水,或者使用便携式水切割机进行切割。切不可急于求成,没进行前期处理就开始切割,容易造成严重后果。
 - ④在切割废旧油罐时,应注意充分通风,降低可燃气体浓度。
 - ⑤废旧油罐切割作业必须有专人进行现场监护。
 - ⑥严禁同时切割两台(及以上)废旧油罐。

[案例 2]2019.1.11 南京金安油罐爆炸事故

1、事故概况及经过

2019年1月11日8时25分许,南京金安油罐清洗部工人在中石化六合利华加油站地下2号柴油罐清罐作业过程中,发生闪爆事故,造成1人死亡、2人受伤。经初步调查,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是清罐过程中,未将2号柴油罐与油气回收系统的连通管道隔断,汽油罐内挥发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系统扩散至2号柴油罐内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点火源发生闪爆。

2、事故原因分析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违法进行试营业;未制定清罐作业方案,未辨识受限空间作业风险,未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作业程序,未办理进入受限空间安全作业证,违章冒险作业;安全教育培训流于形式,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安全技能差,不熟悉加油站工艺流程,不清楚清罐作业程序、设各实施改造情况,监护人员缺乏基本的应急救援知识和能力;自动控制系统形同虚设,汽油罐、柴油罐的液位已达到高报警和高高报警值,自动控制系统没有起到报警、紧急切断的作用;对承包商安全管理不严格,作业过程缺乏有效管控。

3、防止同类事故的措施

- (1) 加油站应制定受限空间作业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 (2) 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和安全意识;
- (3) 加油站设备的维修应让专业人员进行,并严格操作规程。

2.3.2 根据国内外加油站安全事故分析

根据调查材料的统计,油罐着火几率很低,年平均着火几率为 0.448%,而多数火灾事故是操作时不遵守安全防火规定或违反操作规程造成的。因此,只要遵守各项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提高管理水平,火灾事故是可以避免的。但如果违反操作规程,会造成防爆电器失效、各种静电火花、铁器碰撞、人为破坏和自然雷击,从而有可能会导致油罐、加油机等设施发生爆炸着火事故。油品如因不慎泄漏,在正常作业场所里,由于爆炸危险区域内采用的均是防爆电器,不会因电气原因造成爆炸着火,但是由于泄漏的油品会蒸发形成油蒸汽,在适当条件下,油蒸汽浓度就有可能达到爆炸极限,如果有人为不安全因素,如静电火花、铁器碰撞火花等造成爆炸着火事故。因此要求日常巡查人员要对油罐区及检漏管仔细检查,发现有较浓油气时要马上确定原因,另一方面要定期对油罐进行内部无损检测,发现隐患及时处理。

2.3.3 事故风险程度总结

如果以上情况使加油站设施爆炸着火,所造成的人员伤亡主要是站内 职工及个别前来加油人员,若出现爆炸着火,如油罐发生火灾事故,事故 状态下应及时采用灭火器、灭火毯等灭火,只要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事 故完全可在控制的范围之内。

该加油站在正常经营情况下,会产生少量的污水,但不会造成环境污染。

2.4 依据

2.4.1 主要法律法规

表 2.4.1 主要法律法规一览表

序号	法律、法规标题	发文字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8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2018)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4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1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号
5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91 号 (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改)
6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3 号
7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修正)(2019)	国务院令第第 714 号
8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49 号
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493 号
10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08 号

2.4.2 部门规章

表 2.4.2 部门规章一览表

序号	部门规章标题	发文字号
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国发[2010] 第 23 号
2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0 号,根据第80号令修订
3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36 号,根据第 77 号令修订
4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应急管理部第 2 号令(原国家安监总局 88 号令修改)
5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2020年4月1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公布,根据2023年8月21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8号修正
6	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调整版)	原安全监管总局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 2015 年第 5 号公告(根据应急管理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10 部门公告 2022 年 第 8 号调整)

	女全技术息光节 	
序号	部门规章标题	发文字号
7	依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有关规定,应急管理部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总局、铁路局、民航局决定调整《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将"1674 柴油[闭环闪点≤60℃]"调整为"1674 柴油"	应急管理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10 部 门公告 2022 年 第8号
8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修改《危险化学品目录 (2015版)实施指南(试行)》涉及柴油部分内 容的通知	应急厅函〔2022〕300 号
9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柴油安全许可有 关工作的通知	应急厅函〔2022〕317 号
10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修改用人单位劳动 防护用品管理规范的通知	安监总厅安健〔2018〕3号
11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第 79 号令修订
12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5 号,根据第 79 号令修订
13	关于危险化学品企业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 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实施意见	安监总管三[2010]第 186 号
14	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 原则	安监总厅管三[2011]第 142 号
15	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	安监总管三[2011]第 95 号
16	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 (第一版)	应急管理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 部、交通运输部公告 2020 年第 3 号
17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淘汰落后危险化学 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第一批)》的通 知	应急厅〔2020〕38 号
18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 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	安委办[2008] 26 号
19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 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	安监总管三[2009] 116 号
20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 化工工艺目录等通知	安监总管三〔2013〕3号
21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	中国气象局令第 20 号,根据中国气象 局第 24 号令修订

2.4.3 地方法规、规章

表 2.4.3 地方法规、规章一览表

序号	地方法规、规章标题	发文字号
1	安徽省安全生产条例	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2017] 第 61 号
2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 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	皖政〔2010〕第 89 号
3	转发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做好建设项目安全 监管工作的通知	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皖安监规(2006) 第 185 号
4	关于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有关事项的通知	皖安监化[2009]第 131 号
5	关于贯彻实施《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 监督管理办法》的意见	皖安监三[2012]第 34 号
6	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建设项目 安全设施"三同时"暂行规定》的通知	皖安监法[2015]第 29 号
7	安徽省防雷减灾管理办法	安徽省人民政府令第 182 号 根据安徽省人民 政府令第 279 号修订

2.4.4 标准规范

表 2.4.4 标准规范一览表

序号	名 称	标准号
1	安全评价通则	AQ8001-2007
2	安全预评价导则	AQ 8002-2007
3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	GB50156-2021
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 年版)
5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理	XF/T3004-2020
6	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	GB15603-2022
7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18218-2018
8	易燃易爆性商品储存养护技术条件	GB17914-2013
9	危险货物品名表	GB12268-2012
10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2010
11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2016 年版)
12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50054-2011
13	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	GB12158-2006
14	燃油加油站防爆安全技术 第1部分:燃油加油机防爆安全技术要求	GB/T22380.1-2017

序号	名 称	标准号
15	燃油加油站防爆安全技术 第2部分:加油机用安全拉断阀结构和性能的安全要求	GB/T22380.2-2019
16	燃油加油站防爆安全技术 第3部分:剪切阀结构和性能的安全要求	GB/T22380.3-2019
17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GB15630-1995
18	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	AQ3010-2022
19	高处作业分级	GB/T3608-2008
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GB/T29639-2020
21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GB 55036-2022
22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50140-2005
23	《车用柴油》国家标准第1号修改单	GB 19147-2016/XG1-2018
24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GB50058-2014
25	危险场所电气防爆安全规范	AQ3009-2007
26	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GB19517-2009
27	电动汽车充电站设计规范	GB 50966-2014
28	电动汽车充电站及电池更换站监控系统技术规范	NB/T 33005-2013
29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GB30871-2022
30	化工设备、管道外防腐设计规范	HG/T 20679-2014
31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	GB6441-1986
32	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	GB/T 13861-2022
33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2部分:石油、化工、天然气	GB39800.2-2020
34	危险化学品储罐区作业安全通则	AQ3018-2008
35	信号报警及联锁系统设计规范	HG/T20511-2014
36	加油加气站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AQ/T 3050-2013
37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 50395-2007
38	加油站用埋地钢-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工程技术规范	SH/T 3178-2015
39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	GB 50187-2012

第三章 项目安全生产条件分析

3.1 建设项目外部情况

3.1.1 当地自然条件对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的影响和安全措施的科学、可行性分析

3.1.1.1 项目所在地杜集区的自然条件

项目位于淮北市杜集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属于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夏季温热多雨,冬季寒冷干燥。年均气温 14.8℃,其中:1月平均气温-0.2℃,极端最低气温-21.3℃(1969年2月5日);7月平均气温 27.4℃,极端最高气温 41.5℃(1972年6月1日);年均日照时数 2277小时,生长期年均 310天,无霜期年均 202天,年均降水量 823.4毫米,年极端最大降水量 1441.4毫米(1963年);全年主导风是东南风,夏季多西南风,冬季多西北风。

3.1.1.2 地形地貌

区境除东、西分布着 30 多个由寒武奥陶系列组成的山峰外,其余均为平原,地势北高南低,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坡度为 1/8800,西部相山,主峰海拔 342.8 米,东部楼顶山,主峰海拔 288.2 米,中部平原占全区面积的 86.8%。

3.1.1.3 水文

境内河流多为南北走向,形成龙河、岱河、闸河 3 个水系,总长 164 千米。水域面积 1.58 平方千米,河流年均径流总量为 0.45 亿立方米。因采煤塌陷形成的湖泊 21 处,平均水深 2.4 米。

3.1.1.4 抗震设防烈度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杜集区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设计基本地震加

速度值为 0.05g。

3.1.1.5 当地自然条件对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的影响及安全措施

当地自然条件对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的影响及安全措施见下表。

是否 序号 自然条件对建设项目的影响 安全措施 可行 气温过高可能造成油罐发生爆炸,更 该加油站是埋地油罐, 高低温对油罐影响 易造成加油站工作人员中暑、气温过 不大;加油站拟采用空调采暖、降温,冬 可行 低易造成户外工作人员冻伤。 天室外作业发放保暖设施。 雪载荷过大易压坏罩棚, 站房、配电 该站的油罐为埋地油罐,对油罐影响不 2 可行 大; 罩棚为钢结构; 站房为框架结构。 该站是埋地油罐,对油罐影响不大;站房、 雷暴日较多可能会造成加油站发生 3 可行 罩棚等拟安装避雷带等避雷设施。 火灾爆炸事故。 若加油站地质标高低于历史最高洪 4 水位,发生特大暴雨或特大洪水时, 该站的地质标高高于历年洪水位。 可行 可能造成人员伤亡。 该区域的地震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加油 5 地震可能造成人员伤亡。 可行 站建构筑物按地震烈度6度设防。 若选址在地质条件较差的场地,建筑 物在外力或重力作用下, 超过自身的 强度极限或因结构稳定性破坏可能 该站场地已经过岩土工程勘察, 项目已按 会造成坍塌、倒塌等碰撞挤压事故。 可行 勘察报告中的对照措施建议进行施工。 站房等建筑若地基设计不当、处理不 好,构筑物安全等级达不到设计要 求,可能会造成塌陷。

表 3-1 当地自然条件对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的影响及安全措施

当地自然条件对建设项目安全生产造成的影响采取的安全措施可行。

- 3.1.2 建设项目周边重要场所、区域及居民分布情况,建设项目的设施分布和连续生产经营活动情况及其相互影响情况,安全防范措施的科学、可行性分析
- 3.1.2.1 建设项目周边重要场所、区域及居民分布情况,建设项目的设施分布

站外情况:该站位于淮北市杜集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站外西、 北两侧为空地,东侧为子张路(站区东侧的架空电力线迁移或埋地)、南 侧为厕所及北外环路。

站内情况:项目设有站房、加油区、油罐区。加油区位于站区中间罩

棚下,油罐区位于罩棚下方,为承重罐区,站房位于罩棚西侧,通气管沿罩棚立柱敷设、油品卸车点设置在站区东侧,辅房(充换电设施)位于罩棚北侧,充电桩位于辅房(充换电设施)西侧,洗车机位于罩棚东侧入口处,加油车辆进出口分开设置。

3.1.2.2 项目内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和项目可能发生的各类事故对项目周边单位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居民生活的影响

该站可能存在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 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等危险有害因素。

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等,可能 发生的区域主要在站区内,对周边环境基本不构成影响。

该站的工艺装置、设施与周边环境的安全距离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 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其火灾、爆炸、中毒等危险、 有害因素,对该站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通过事故后果模拟分析,若乙醇汽 油罐、汽油罐发生爆炸造成的死亡半径为 9.3m,造成内脏严重损伤或死亡 半径为 9.3~11.8m,造成听觉器官损伤或骨折半径为 11.8~14.0m;造成轻伤 半径为 14.0~16.0m。

1.站外:该站站外西、北两侧为空地,东侧为子张路,南侧为厕所及北外环路。该站设置有围墙,该站已留足与四周建构筑的安全距离,该站区东侧的架空电力线迁移或埋地,南侧电力线距离该站大于 50 米,若汽油储罐一旦发生爆炸,对四周环境影响较小。

2.站内:油罐西侧设有站房,距离项目最近的汽油罐为10.8m,若汽油罐发生爆炸,对站房内人员影响较小。

该站的加油机、埋地油罐区及油罐车卸油时一旦产生火灾爆炸,会波及到区域,可能产生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加油机等设备设施损坏;导致

电力设备设施遭到破坏产生漏电,会产生火灾爆炸事故。另外,每天很多加油车辆来此加油,可能会产生车辆伤害,有可能会撞到加油机等,可能会导致设备设施的损坏导致汽油的泄漏及电的泄漏,另外车辆可能会撞到正在加油的加油人员和车辆,造成伤害。

3.1.2.3 建设项目周边单位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居民生活对项目投入生产后的影响

该站位于淮北市杜集区子张路西、北外环路北。站外西、北两侧为空地, 东侧为子张路, 南侧为厕所及北外环路。

1.站外:周边建构筑物与该站的工艺装置、设施安全距离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该站区东侧的架空电力线迁移或埋地,南侧电力线距离该站大于50米,因此站外周边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居民生活对项目投入生产后影响较小。

2.站内:泄漏出的汽油(包括乙醇汽油)、柴油,如果达到爆炸极限, 遇上火源会发生火灾爆炸,从而会导致该站重大人员伤亡以及加油工艺设施的损坏。

另外,该站加油、充电车辆来往频繁,因乱占车道或者车辆驾驶员疲劳驾驶等情况,相互之间可能会产生车辆伤害。

3.1.2.4 该站采取的安全措施的可行性分析

该站的工艺装置、设施与周边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符合《汽车加油加 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该站采取的安全措施可行。

3.1.3 外部安全防护间距与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符合性。

该站油罐、通气管口、加油机与站外建、构筑物的防火距离见下表。

3.1.3.1 汽油(包括乙醇汽油)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表 3-2 汽油罐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北	空地		/	/	符合		
西	空地	《汽车加油加气 加氢站技术标准》 (GB	/	/	符合		
	北外环路		5.5	96	符合		
南	厕所	50156-2021)	8.5	60.4	符合		
	架空电力线	第 4.0.4 条	0.75H,且≥5m	77	符合		
东	子张路		5.5	29	符合		
注: 该站设置有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表 3-3 汽油通气管管口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北	空地		/	/	符合			
西	空地	《汽车加油加气	/	/	符合			
	北外环路	加氢站技术标准》	5	99.8	符合			
南	厕所	(GB 50156-2021)	7	64.9	符合			
	架空电力线	第 4.0.4 条	5	80.5	符合			
东	子张路		5	39.1	符合			
注:该	注: 该站设置有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表 3-4 汽油加油机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北	空地		/	/	符合				
西	空地	《汽车加油加气 加氢站技术标准》 (GB	/	/	符合				
	北外环路		5	89.8	符合				
南	厕所	50156-2021)	7	51.6	符合				
	架空电力线	第 4.0.4 条	5	67.2	符合				
东	子张路		5	27.1	符合				
注:该	注: 该站设置有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3.1.3.2 柴油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表 3-5 柴油罐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北	空地	《汽车加油加气	/	/	符合
西	空地	加氢站技术标准》	/	/	符合
南	北外环路	(GB	3	92.6	符合

	厕所	50156-2021)	6	57.4	符合
	架空电力线	第 4.0.4 条	0.5H,且≥5m	72.6	符合
东	子张路		3	30.2	符合

表 3-6 柴油通气管管口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北	空地		/	/	符合
西	空地	《汽车加油加气 加氢站技术标准》 (GB	/	/	符合
	北外环路		3	102.4	符合
南	厕所	50156-2021)	6	64.5	符合
	架空电力线	第 4.0.4 条	5	83.1	符合
东	子张路		3	27.9	符合

表 3-7 柴油加油机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北	空地	《汽车加油加气	/	/	符合
西	空地] 加氢站技术标准》	/	/	符合
	北外环路	(GB	3	92.1	符合
南	厕所	50156-2021) 第 4.0.4 条	6	51.6	符合
	架空电力线		5	67.2	符合
东	子张路		3	27.1	符合

小结:通过图纸检查与现场检查。其他各项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

3.2 建设项目站区总平面布局情况

3.2.1 建设内容(包括建筑面积、火险划分、耐火等级、间距等)

主要建、构筑物名称、结构形式、火险类别、耐火等级、占地面积、建筑面积、层数见表。

表 3-8 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 号	名称	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m²)	火灾危险 性类别	耐火 等级	备注
1	站房	框架结构	三	1230	/	二级	/
2	罩棚	钢结构	/	412	甲类	二级	投影面积 814m²
3	油罐区	/	/	/	甲类	/	油罐容积 30m ³ ×5(3 汽 2 柴);承重罐区

4	加油岛	砖混	/	/	/	/	潜油泵加油机 6 台
5	隔油池	钢筋砼	/	/	/	/	三级分离
6	化粪池	/	/	/	/	/	砖砌化粪池
7	实体围墙	/	/	/	/	/	2.2m 高
8	箱式变压器	/	/	/	/	/	1 个
9	辅房(充换电设施)	/	/	43	/	/	预留
10	洗车机	/	/	/	/	/	1 套
11	加氢设备	/	/	/	甲类	/	预留

表 3-9 加油机与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一览表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辅房(充换电设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	7	14.2	符合				
北	洗车机	站技术标准》 (GB 50156-2021) 第 5.0.8 条、第 5.0.7 条、	7	24.8	符合				
	充电桩		6	18.1	符合				
西	站房	第 4.0.4 条、第 5.0.10 条、第 5.0.13-1	5	7.9	符合				
<u> </u>	箱变	宋、另 3.0.13-1	6	43.4	符合				
注: 1 表中括号内数字为柴油加油机与站内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									

表 3-10 汽油油罐与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一览表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南	柴油罐		0.5	0.9	符合				
	汽油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 站技术标准》 (GB 50156-2021) 第 5.0.8 条、第 5.0.7 条、 第 4.0.4 条、第 5.0.10 条、 第 5.0.13-1	0.5	0.9	符合				
	洗车机		8.5	18.1	符合				
北	围墙		2	17.9	符合				
	辅房(充换电设施)		8.5	9.1	符合				
	充电桩		4.5	16.7	符合				
-Hi	站房		4	10.8	符合				
西	箱变		4.5	46.5	符合				

表 3-11 柴油油罐与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一览表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北	洗车机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 站技术标准》 (GB 50156-2021) 第 5.0.8 条、第 5.0.7 条、第 4.0.4 条、第 5.0.10 条、 第 5.0.13-1	6	21.6	符合
	围墙		2	24.5	符合
	辅房(充换电设施)		6	16	符合
	充电桩		3	22	符合
	汽油罐		0.5	0.9	符合

西	站房	3	10.8	符合
<u> </u>	箱变	3	46.8	符合
东	柴油罐	0.5	6.8	符合

表 3-12 汽油通气管口与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一览表

方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东	卸油口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	3	22.9	符合
	洗车机	站技术标准》	7	22	符合
ال ا	围墙	(GB 50156-2021)	2	23.8	符合
北	辅房(充换电设施)	第 5.0.8 条、第 5.0.7 条、第 4.0.4 条、第	7	15	符合
	充电桩	余、弟 4.0.4 余、弟 5.0.10 条、	5	25	符合
	站房	第 5.0.13-1	4	19.5	符合
西	箱变		5	55	符合

表 3-13 柴油通气管口与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一览表

方 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东	卸油口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	2	10.9	符合
	洗车机	站技术标准》 (GB 50156-2021)	6	23	符合
п.	围墙		2	27.6	符合
北	辅房(充换电设施)	第 5.0.8 条、第 5.0.7 条、第 4.0.4 条、第	6	20.9	符合
	充电桩	5.0.10 条、	3	35.5	符合
-##	站房	第 5.0.13-1	3.5	31.4	符合
西	箱变		3	67	符合

表 3-14 油品卸车点与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间距一览表

方 位	建、构筑物名称	依据标准	规范要求(m)	设计间距(m)	检查 结果
	汽油通气管		3	22.9	符合
西西	柴油通气管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 站技术标准》 (GB 50156-2021) 第 5.0.8 条、第 5.0.7 条、 第 4.0.4 条、第 5.0.10	2	10.9	符合
<u> </u>	站房		5	42.2	符合
	箱变		4.5	77.9	符合
	洗车机	条、	4.5	28	符合
北	辅房(充换电设施)	第 5.0.13-1	4.5	30.3	符合
	充电桩		4.5	46.2	符合

小结:通过图纸检查,该站总平面布置单元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

3.2.2 功能区划分、布置及辅助工程情况

(一)功能分区、布置

该站坐西朝东,主要有站房、加油区、油罐区,加油区位于站区中间 罩棚下,油罐区位于罩棚下方,为承重罐区,站房位于罩棚西侧,通气管 沿罩棚立柱敷设、油品卸车点设置在站区东侧,辅房(充换电设施)位于 罩棚北侧,充电桩位于辅房(充换电设施)西侧,洗车机位于罩棚北侧入 口处,加油车辆进出口分开设置。

(二)公辅工程

配套和辅助工程包括供水、供电、消防和通讯等,具体见表。

加油站坐西朝东,站外西、北两侧为空地,东侧为子张路,南侧为厕所及北外环路。站内按功能区划分为站房、加油区、油罐区三个区。

工程名称	能力(负荷)	介质来源
供电	站内用电、照明、泵为三级负荷供电,由变压器变压后接入站内配电	市政供电
	室分配后供各用电设备。信息系统、应急照明系统设不间断供电电源。	中政庆七
	该加油站运行中不需要工艺用水,生活用水来自来水管网,站内最高	
给排水	日用水量为 15m³/d。能够满足要求。室内排水系统采用污废合流排水	市政供水
	方式,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污水管网。	
	加油岛拟设置6个MF/ABC5型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站房设	
	置 24 个 MF/ABC5 型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配电室配备 2 个	
消防	3kg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卸油区设置 1 个 MF/ABC35 型推车式磷	自购
刊的	酸铵盐干粉灭火器和 2 个 MF/ABC5 型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日火约
	充电位设置 4 个 MF/ABC5 型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同时站内	
	设置沙子2立方米、5块灭火毯和其它消防工器具。	
	地下储罐设远传液位仪,计算机安装在便利店内收银台处。采用加油	
自控系统	站智能管理系统,储罐设集中液位指示及报警,液位、进出油情况等	,
日控系统	可以随时查询,财务数据可自动打印。加油机工作时,流量信号通过	/
	电缆传至电脑上,实现加油结算,控制室电脑预留数据远传接口。	

表 3-15 配套和辅助工程情况

3.2.3 依托原有生产、储存条件的, 其依托条件安全可靠性

该项目为新建项目,不依托原有生产、储存条件。

3.2.4 总平面布置与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符合性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总平面布

置安全检查表见下表。

表 3-16 总平面布置安全检查表

		·10 心下山小且女王似旦/ 	<u> </u>	
序号	检查项目	依据	设计情况	结论
1	车辆入口和出口应分开设置。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1 条	加油站车辆入口和出口分开设置。	符合
2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应布置在 辅助服务区内。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7 条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布 置在辅助服务区内。	符合
3	加油加气加氢站的变配电间 或室外变压器应布置在作业 区之外。变配电间的起算点 应为门窗等洞口。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8 条	配电间位于站房内,配 电间、箱式变压器均位 于作业区之外。	符合
4	站房不应布置在爆炸危险区域。站房部分位于作业区内时,建筑面积等应符合本规范第 14.2.10 条的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9 条	站房未布置在爆炸危 险区域。且不位于作业 区内。	符合
5	当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内设置非油品业务建筑物或设施时,不应布置在作业区内,与站内可燃液体或可燃气体设备的防火间距,应符合本标准第4.0.4条~第4.0.8条有关三类保护物的规定。当站内经营性餐饮、汽车服务、司机休息室等设施内设置明火设备时,应等同于"明火地点"或"散发火花地点"。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 术标准》 (GB 50156-2021) 第 5.0.10 条	站 内洗 车 机 位 于 加 油 站 东 侧 入 口 处 , 防 火 间 距 符 合 要 求 。	符合
6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内的爆 炸危险区域,不应超出站区 围墙和可用地界线。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11 条	爆炸危险区域均位于 站区围墙内。	符合
7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筑物是间,宜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体实体围墙,围墙设置度相对于2.2m。当汽车加加型,在15倍,围墙均加加型,在15倍,上大车加加,在15倍,上大于25m的距离大于25m的,在15倍,上大于25m的,有15倍,上,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12 条	站区南、北、西三侧设置高度为 2.2m 的实体围墙。东侧为面向道路的车辆入口和出口,未设置围墙。	符合

	洞的外墙,可视为站区实体 围墙的一部分,但站内工艺 设备与其的安全距离应符合 本标准表 4.0.4~表 4.0.8 的相 关规定。			
8	加油加气站站内设施的防火间距不应小于表 5.0.13-1 和表 5.0.13-2 的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13 条	站内设施之间的防火 距离,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

评价小结: 总平面布置共检查了 8 项,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

第四章 安全对策措施

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是要求设计单位、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项目设计、生产经营管理中,采取的消除或减弱危险、有害因素的技术措施和管理措施,在生产全过程中预防事故和职业危害。安全对策是按照消除危险源、降低风险、采用个体防护的等级顺序进行制定的。

该建设项目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存在的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 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等事故是 应予以重点防范的事故类别。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对工艺装置和设施、公辅工程、安全管理提出相应的安全对策措施。

4.1 总平面布置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表 4-1 总平面布置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ス・17 心 面 中国的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1	站区内停车位和道路应符合下列规定: 站内车道或停车位宽度应按车辆类型确定。CNG 加气母站 内单车道或单车停车位宽度不应小于 4.5m, 双车道或双车 停车位宽度不应小于 9m; 其他类型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 的车道或停车位,单车道或单车停车位宽度不应小于 4m, 双车道或双车停车位宽度不应小于 6m。 2.站内的道路转弯半径应按行驶车型确定,且不宜小于 9m。 3.站内停车位应为平坡,道路坡度不应大于 8%,且宜坡向 站外。 4.加油加气作业区内的停车位和道路路面不应采用沥青路 面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 (GB 50156-2021) 第 5.0.2 条		
2	作业区与辅助服务区之间应有界线标识。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3 条		
3	加油加气加氢站作业区内,不得有"明火地点"或"散发火花地点"。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5 条		
4	柴油尾气处理液加注设施的布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 不符合防爆要求的设备应布置在爆炸危险区域之外,且 与爆炸危险区域边界线的距离不应小于 3m; 2 符合防爆要求的设备,在进行平面布置时可按柴油加油 机对待;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5.0.6 条		

	3 当柴油尾气处理液的储液箱(罐)或橇装设备布置在加油岛上时,容量不得超过 1.2m³,且储液箱(罐)或橇装设备应在岛的两侧边缘 100mm 和岛端 1.2m 以内布置。	
5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应布置在辅助服务区内。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 第 5.0.7 条
6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内的爆炸危险区域,不应超出站区围 墙和可用地界线。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 第 5.0.11 条

4.2 加油工艺与设施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表 4-2 加油工艺与设施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次 1 2 加加工已 7 0 2 2 2 2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1	除橇装式加油装置所配置的防火防爆油罐外,加油站的汽油罐和柴油罐应埋地设置,严禁设在室内或地下室内。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 条		
2	汽车加油站的储油罐应采用卧式油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2 条		
3	选用的双层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油罐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加油站用埋地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工程技术规范》SH/T3177的有关规定;选用的钢-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加油站用埋地钢-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工程技术规范》SH/T3178的有关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5 条		
4	安装在罐内的静电消除物体应接地,其接地电阻应符合本标准第11.2节的有关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8 条		
5	双层油罐内壁与外壁之间应有满足渗漏检测要求的贯通间隙。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准》(GB50156-2021) 第 6.1.9 条		
6	双层钢制油罐、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等非金属防渗衬里的双层油罐,应设渗漏检测立管,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检测立管应采用钢管,直径宜为80mm,壁厚不宜小于4mm; 2 检测立管应位于油罐顶部的纵向中心线上; 3 检测立管的底部管口应与油罐内、外壁间隙相连通,顶部管口应装防尘盖; 4 检测立管应满足人工检测和在线监测的要求,并应保证油罐内、外壁任何部位出现渗漏均能被发现。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0 条		
7	油罐应采用钢制人孔盖。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1 条		
8	油罐设在非车行道下面时,罐顶的覆土厚度不应小于 0.5m;设在车行道下面时,罐顶低于混凝土路面不宜小于 0.9m。钢制油罐的周围应回填中性沙或细土,其厚度不应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2 条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71.3	小于 0.3m; 外层为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材料的油罐, 其回填料应符合产品说明书的要求。	IM 9H
9	当埋地油罐受地下水或雨水作用有上浮的可能时,应采取防止油罐上浮的措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3 条
10	埋地油罐的人孔应设操作井。设在行车道下面的人孔井应 采用加油站车行道下专用的密闭井盖和井座。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4 条
11	油罐卸油应采取防满溢措施。油料达到油罐容量的90%时,应能触动高液位报警装置;油料达到油罐容量的95%时,应能自动停止油料继续进罐。高液位报警装置应位于工作人员便于觉察的地点。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5 条
12	设有油气回收系统的加油站,站内油罐应设带有高液位报警功能的液位监测系统。单层油罐的液位监测系统尚应具备渗漏检测功能,渗漏检测分辨率不宜大于 0.8L/h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6 条
13	与土壤接触的钢制油罐外表面,防腐设计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石油化工设备和管道涂料防腐蚀设计标准》SH/T3022的有关规定,且防腐等级不应低于加强级。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1.17 条
14	加油机不得设置在室内。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2.1 条
15	加油枪应采用自封式加油枪,汽油加油枪的流量不应大于50L/min。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2.2 条
16	加油软管上宜设安全拉断阀。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2.3 条
17	以正压(潜油泵)供油的加油机,底部的供油管道上应设剪切阀,当加油机被撞或起火时,剪切阀应能自动关闭。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2.4 条
18	采用一机多油品的加油机时,加油机上的放枪位应有各油 品的文字标识,加油枪应有颜色标识。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2.5 条
19	汽油和柴油油罐车卸油必须采用密闭卸油方式。汽油油罐 车应具有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 条
20	每个油罐应各自设置卸油管道和卸油接口。各卸油接口及油气回收接口应有明显的标识。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2 条
21	卸油接口应装设快速接头及密封盖。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3 条
22	加油站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的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汽油罐车向站内油罐卸油应采用平衡式密闭油气回收 系统; 2 各汽油罐可共用一根卸油油气回收主管回收主管的公 称直径不宜小于 100mm;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4 条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3 卸油油气回收管道的接口宜采用自闭式快速接头和盖帽,采用非自闭式快速接头时,应在靠近快速接头的连接管道上装设阀门和盖帽。	
23	加油站宜采用油罐装设潜油泵的一泵供多机(枪)的加油工艺。采用自吸式加油机时,每台加油机应按加油品种单独设置进油管和罐内底阀。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5 条
24	加油站应采用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准》(GB50156-2021) 第 6.3.6 条
25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的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应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系统; 2 汽油加油机与油罐之间应设油气回收管道,多台汽油加油机可共用一根油气回收主管,油气回收主管的公称直径不应小于50mm; 3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应采取防止油气反向流至加油枪的措施; 4 加油机应具备回收油气功能,其气液比宜设定为1.0~1.2; 5 在加油机底部与油气回收立管的连接处,应安装一个用于检测液阻和系统密闭性的丝接三通,其旁通短管上应设公称直径为25mm的球阀及丝堵。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准》(GB50156-2021) 第 6.3.7 条
26	油罐的接合管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接合管应为金属材质。 2 接合管应设在油罐的顶部,其中进油接合管、出油接合管或潜油泵安装口应设在人孔盖上。 3 进油管应伸至罐内距罐底 50mm~100mm 处。进油立管的底端应为 45°斜管口或 T 形管口,进油管管壁上不得有与油罐气相空间相通的开口。 4 罐内潜油泵的入油口或通往自吸式加油机管道的罐内底阀,应高于罐底 150mm~200mm。 5 油罐的量油孔应设带锁的量油帽。量油孔下部的接合管宜向下伸至罐内距罐底 200mm 处,并应有检尺时使接合管内液位与罐内液位相一致的技术措施。 6 油罐人孔井内的管道及设备应保证油罐人孔盖的可拆装性。 7 人孔盖上的接合管与引出井外管道的连接,宜采用金属软管过渡连接。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8 条
27	汽油罐与柴油罐的通气管应分开设置。通气管管口高出地面的高度不应小于 4m。沿建(构)筑物的墙(柱)向上敷设的通气管,管口应高出建筑物的顶面 2m 及以上。通气管管口应设置阻火器。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9 条
28	通气管的公称直径不应小于 50mm。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0 条
29	当加油站采用油气回收系统时,汽油罐的通气管管口除应装设阻火器外,尚应装设呼吸阀。呼吸阀的工作正压宜为2kPa~3kPa,工作负压宜为1.5kPa~2kPa。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1 条
30	加油站工艺管道的选用应符合下列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安全技术 意见书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1 地面敷设的工艺管道应采用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输送流体用无缝钢管》GB/T 8163 的无缝钢管。 2 其他管道应采用输送流体用无缝钢管或适于输送油品的热塑性塑料管道,所采用的热塑管道应有质量证明文件,非烃类车用燃料不得采用不导静电的热塑性塑料管道。 3 无缝钢管的公称壁厚不应小于 4mm, 埋地钢管的连接应采用焊接。 4 热塑性塑料管道的主题结构层应为无孔隙聚乙烯材料,壁厚不应小于 4mm,埋地部分的热塑性塑料管道应采用配套的专用连接管件电熔连接。 5 导静电热塑性塑料管道导静电衬层的体电阻率应小于10 ⁸ Ω·m,表面电阻率应小于10 ¹⁰ Ω·m。 6 不导静电热塑性塑料管道主题结构层的介电击穿强度	准》(GB50156-2021) 第 6.3.12 条
	应不大于 100kV。 7 柴油尾气处理液加注设备的管道,应采用奥氏体不锈钢管道或能满足输送柴油尾气处理液的其他管道。	
31	加油站内的工艺管道除必须露出地面的以外,均应埋地敷设。当采用管沟敷设时,管沟必须用中性沙子或细土填满、填实。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4 条
32	卸油管道、卸油油气回收管道、加油油气回收管道和油罐通气管横管,应坡向埋地油罐。卸油管道的坡度不应小于2‰,卸油油气回收管道、加油油气回收管道和油罐通气管横管的坡度,不应小于1%。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5 条
33	受地形限制,加油油气回收管道坡向油罐的坡度无法满足本标准第6.3.14条的要求时,可在管道靠近油罐的位置设置集液器,且管道坡向集液器的坡度不应小于1%。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6 条
34	埋地工艺管道的埋设深度不得小于 0.4m。敷设在混凝土场地或道路下面的管道,管顶低于混凝土层下表面不得小于 0.2m。管道周围应回填不小于 100mm 厚的中性沙子或细土。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7 条
35	工艺管道不应穿过或跨越站房等与其无直接关系的建(构)筑物;与管沟、电缆沟和排水沟相交叉时,应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8 条
36	不导静电热塑性塑料管道的设计和安装,除应符合本标准第6.3.12条的有关规定外,尚应符合下列规定:1 管道内油品的流速应小于2.8m/s;2 管道在人孔井内、加油机底槽和卸油口等处未完全埋地的部分,应在满足管道连接要求的前提下,采用最短的安装长度和最少的接头。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19 条
37	埋地钢质管道外表面的防腐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钢质管道外腐蚀控制规范》GB/T21447的有关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3.20 条
38	装有潜油泵的油罐人孔操作井、卸油口井、加油机底槽等可能发生油品渗漏的部位,也应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5.4 条
39	加油站埋地加油管道应采用双层管道。双层管道的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1 双层管道的内层管应符合本标准第 6.3 节的有关规定; 2 采用双层非金属管道时,外层管应满足耐油、耐腐蚀、耐老化和系统试验压力的要求; 3 采用双层钢质管道时,外层管的壁厚不应小于 5mm; 4 双层管道系统的内层管与外层管之间的缝隙应贯通; 5 双层管道系统的最低点应设检漏点; 6 双层管道坡向检漏点的坡度不应小于 5%,并应保证内层管和外层管任何部位出现渗漏均能在检漏点处被发现; 7 管道系统的渗漏检测宜采用在线监测系统。	第 6.5.5 条
40	双层油罐、防渗罐池的渗漏检测宜采用在线监测系统。采用液体传感器监测时,传感器的检测精度不应大于3.5mm。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5.6 条
41	在加油岛和加油机附近的明显位置,应标示油品类别、标号以及安全警示。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6.2 条
42	不宜在同一加油车位上同时设置汽油、柴油两种加油功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6.6.3 条

4.3 公用辅助工程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表 4-3 公用辅助工程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1	加油加气加氢站工艺设备应配置灭火器材,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2每2台加油机应配置不少于2具5kg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或1具5kg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和1具6L泡沫灭火器。加油机不足2台应按2台配置。 4地下储罐应配置1台不小于35kg推车式干粉灭火器,当两种介质储罐之间的距离超过15m时,应分别配置。6、一、二级加油站应配置灭火毯5块、沙子2m3,三级加油站应配置灭火毯不少于2块、沙子2m3。加油加气合建站应接同级别的加油站配置灭火毯和沙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准》(GB50156-2021) 第 12.1.1 条
2	其余建筑的灭火器配置,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的有关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2.1.2 条
3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排水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站内地面雨水可散流排出站外,当加油站、LPG 加气站或加油与 LPG 加气合建站的雨水由明沟排到站外时,应在围墙内设置水封装置; 2 加油站、LPG 加气站或加油与 LPG 加气合建站排出建筑物或围墙的污水,在建筑物墙外或围墙内应分别设水封井,水封井的水封高度不应小于 0.25m, 水封井应设沉泥段,沉泥段高度不应小于 0.25m; 3 清洗油罐的污水应集中收集处理,不应直接进入排水管道,LPG 储罐的排污(排水)应采用活动式回收桶集中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准》(GB50156-2021) 第 12.3.2 条

	安全技术 意见书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收集处理,不应直接接入排水管道; 4 排出站外的污水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污水排放标准的 规定; 5 加油站、LPG 加气站不应采用暗沟排水	
4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供电负荷等级可分为三级,信息系统应设不间断供电电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1.1 条
5	加油站、LPG 加气站宜采用电压为 380/220V 的外接电源, CNG 加气站、LNG 加气站、加氢合建站宜采用电压为 10kV 的外接电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1.2 条
6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消防泵房、罩棚、营业室、LPG 泵房、压缩机间等处应设应急照明,连续供电时间不应少 于 90min。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1.3 条
7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电缆宜采用直埋或电缆穿管敷设。 电缆穿越行车道部分应穿钢管保护。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1.5 条
8	当采用电缆沟敷设电缆时,作业区内的电缆沟内必须充沙填实。电缆不得与氢气、油品、LPG、LNG和CNG管道以及热力管道敷设在同一沟内。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1.6 条
9	爆炸危险区域内的电气设备选型、安装、电力线路敷设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的有关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1.7 条
10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内爆炸危险区域以外的照明灯具可选用非防爆型。罩棚下处于非爆炸危险区域的灯具应选用防护等级不低于 IP44 级的照明灯具。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1.8 条
11	钢制油罐、LPG 储罐、LNG 储罐、CNG 储气瓶(组)、储氢容器和液氢储罐必须进行防雷接地,接地点不应少于两处。CNG 和氢气的长管拖车或管束式集装箱停放场地、卸车点车辆停放场地应设两处临时用固定防雷接地装置。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 条
12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防雷接地、防静电接地、电气设备的工作接地、保护接地及信息系统的接地等宜共用接地装置,接地电阻不应大于4Ω。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2 条
13	埋地钢制油罐、埋地 LPG 储罐以及非金属油罐顶部的金属部件和罐内的各金属部件,必须与非埋地部分的工艺金属管道相互做电气连接并接地。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4 条
14	当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内的站房和單棚等建筑物需要防直击雷时,应采用接闪带(网)保护。当罩棚采用金属屋面时,宜利用屋面作为接闪器,但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板间的连接应是持久的电气贯通,可采用铜锌合金焊、熔焊、卷边压接、缝接、螺钉或螺栓连接; 2 金属板下面不应有易燃物品,热镀锌钢板的厚度不应小于 0.5mm, 铝板的厚度不应小于 0.65mm, 锌板的厚度不应小于 0.7mm; 3 金属板应无绝缘被覆层。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6 条
15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信息系统应采用铠装电缆或导线 穿钢管配线。配线电缆铠装金属层两端、保护钢管两端均 应接地。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7 条
16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信息系统的配电线路首、末端与电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安全技术意见书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器件连接时,应装设与电子器件耐压水平相适应的过电压(电涌)保护器。	准》(GB50156-2021) 第 13.2.8 条
17	380/220V 供配电系统宜采用 TN-S 系统,当外供电源为380V 时,可采用 TN-C-S 系统。供电系统的电缆金属外皮或电缆金属保护管两端均应接地,在供配电系统的电源端应安装与设备耐压水平相适应的过电压(电涌)保护器。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9 条
18	地上或管沟敷设的油品管道、LPG 管道、LNG 管道、CNG 管道、氢气管道和液氢管道应设防静电和防感应雷的共用 接地装置,其接地电阻不应大于 30Ω。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0 条
19	加油加气加氢站的油罐车、LPG罐车、LNG罐车和液氢罐车卸车场地应设卸车或卸气临时用的防静电接地装置,并应设置能检测跨接线及监视接地装置状态的静电接地仪。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1 条
20	在爆炸危险区域内工艺管道上的法兰、胶管两端等连接处,应用金属线跨接。当法兰的连接螺栓不少于5根时,在非腐蚀环境下可不跨接。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2 条
21	油罐车卸油用的卸油软管、油气回收软管与两端接头,应保证可靠的电气连接。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3 条
22	采用导静电的热塑性塑料管道时,导电内衬应接地;采用不导静电的热塑性塑料管道时,不埋地部分的热熔连接件应保证长期可靠的接地,也可采用专用的密封帽将连接管件的电熔插孔密封,管道或接头的其他导电部件也应接地。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4 条
23	防静电接地装置的接地电阻不应大于 100Ω。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5 条
24	油罐车、LPG 罐车、LNG 罐车和液氢罐车卸车场地内用于防静电跨接的固定接地装置不应设置在爆炸危险 1 区。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2.16 条
25	户外安装的充电设备的基础应高于所在地坪 200mm 及以上。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2.3.1 条
26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的排水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站内地面雨水可散流排出站外,当加油站、LPG 加气站或加油与 LPG 加气合建站的雨水由明沟排到站外时,应在围墙内设置水封装置; 2 加油站、LPG 加气站或加油与 LPG 加气合建站排出建筑物或围墙的污水,在建筑物墙外或围墙内应分别设水封井,水封井的水封高度不应小于 0.25m, 水封井应设沉泥段,沉泥段高度不应小于 0.25m; 3 清洗油罐的污水应集中收集处理,不应直接进入排水管道,LPG 储罐的排污(排水)应采用活动式回收桶集中收集处理,不应直接接入排水管道; 4 排出站外的污水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污水排放标准的规定; 5 加油站、LPG 加气站不应采用暗沟排水。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2.3.2 条
27	直流充电桩或交流充电桩与站内汽车通道或充电车位相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邻一侧应设置车挡或防撞(柱)栏,防撞(柱)栏的高度 不应小于 0.5m。	准》(GB50156-2021) 第 12.3.3 条
28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应设置紧急切断系统,该系统应能在事故状态下实现紧急停车和关闭紧急切断阀的保护功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5.1 条
29	紧急切断系统应至少在下列位置设置紧急切断开关: 1 在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现场工作人员容易接近且较为 安全的位置; 2 在控制室、值班室内或站房收银台等有人员值守的位置。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5.2 条
30	工艺设备的电源和工艺管道上的紧急切断阀应能由手动启动的远程控制切断系统操纵关闭。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5.3 条
31	紧急切断系统应只能手动复位。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3.5.4 条
32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作业区内不得种植油性植物。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4.3.1 条
33	加油加站防防静地的符合 GB 50156 的有关规定,其装卸场地应设置油、气罐车跨接导除静电的装置。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理》XF/T 3004-2020 第 9.5.1 条
34	应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防雷、防静电设备和接地装置每年进行两次检测。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理》XF/T 3004-2020 第 9.5.2 条
35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应对需要进行监控的建筑物内(外)的 主要公共活动场所、通道、电梯(厅)、重要部位和区域 等进行有效的视频探测与监视,图像显示、记录与回放。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 规范》GB 50395-2007 第 5.0.1 条
36	加油加气站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建设,应与加油加气站设施建设同步进行总体规划、综合设计、同步施工、独立验收、同时交付使用。	《加油加气站视频安防监控系 统技术要求》AQ/T 3050-2013 第 4.1 条
37	加油加气站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设计应符合 GB50348、 GB50395 的规定。	《加油加气站视频安防监控系 统技术要求》AQ/T 3050-2013 第 4.2 条

4.4 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器材、设备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表 4-4 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器材、设备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1	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负责组织编制和实施本单位的应急预案,并对应急预案的真实性和实用性负责;各分管负责人应当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应急预案规定的职责。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应急预案的规定,落实应急指挥体系、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物资及装备,建立应急物资、装备配备及其使用档案,并对应急物资、装备进行定期检测和维护,使其处于适用状态。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第5条、第38条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第70条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案,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 定期组织应急救援演练。	
2	建设单位应当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并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转。	《安全生产法》 第八十五条

4.5 安全管理工程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表 4-5 安全管理单元检查表

序号	大金连旋 C 净 : ()	依据
	对策措施与建议	※ 15
(一)	施工安装期间	
1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工程施工应按工程设计文件及工艺设备、电气仪表的产品使用说明书进行,当需修改设计或材料代用时,应有原设计单位变更设计的书面文件或经原设计单位同意的设计变更书面文件。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1.1 条
2	施工开工前建设单位应组织或委托监理单位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图纸会审。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1.2 条
3	施工单位应组织施工图纸核查、参加设计交底,编制施工方案,报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代表审批。施工方案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工程概况; 2 施工部署; 3 施工进度计划; 4 资源配置计划; 5 主要施工方法和质量标准; 6 质量保证措施和安全保证措施; 7 施工平面布置; 8 施工记录。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1.3 条
4	施工用设备、检测设备性能应可靠,计量器具应经过检定或校准,处于合格状态,并应在有效期内使用。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1.4 条
5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施工应做好施工记录,其中隐蔽工程 施工记录应有相关单位代表参加现场验收并书面确认签 字。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1.5 条
6	当在敷设有地下管道、线缆的地段进行土石方作业时,应 采取能保证现有地下管线、线缆安全的施工措施,并应制 定相应的应急措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1.6 条
7	施工中的安全技术和劳动保护应按现行国家标准《石油化工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GB/T 50484 的有关规定执行。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1.7 条
8	材料和设备的规格、型号、材质等应符合设计文件的要求。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2.1 条
9	材料和设备应具有质量证明文件和批号,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材料质量证明文件的特性数据应符合相应产品标准的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2.2 条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1 2	规定。	INJH
	2 "压力容器产品质量证明书"应符合《固定式压力容器	
	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21 的有关规定,且应有"锅炉压	
	力容器产品安全性能监督检验证书"。	
	3 气瓶应具有"产品合格证和批量检验质量证明书",且	
	应有"锅炉压力容器产品安全性能监督检验证书"。	
	4 压力容器应按现行国家标准《压力容器 第 4 部分: 制造、	
	检验和验收》GB/T 150.4 的有关规定进行检验与验收, LNG 储罐还应按现行国家标准《固定式真空绝热深冷压力	
	进行检验与验收。	
	5 油罐等常压容器应按设计文件要求和现行行业标准《钢	
	质焊接常压容器》NB/T 47003.1 的有关规定进行检验与验	
	收。	
	6 储气井应取得"压力容器(储气井)产品安全性能监督	
	检验证书"后投入使用。	
	7可燃介质阀门应按现行国家标准《石油化工金属管道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17的有关规定进行检验。	
	8 进口设备尚应有进口设备商检合格证。 可燃介质管道的组成件应有产品标识,并应按现行国家标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10	一可然开灰官追的组成什应有广而协议,开应按现行国家协一准《石油化工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17	准》(GB50156-2021)
10	14 《有福代工业尚旨是工程施工质量热权,然花》 GB30317 的有关规定进行检验。	第 15.2.9 条
	15.2.10 油罐在安装前应进行下列检查:	7/4 TO.2.5 AT
	1 钢制油罐应进行压力试验,试验用压力表精度不应低于	
	2.5 级,试验介质应为温度不低于5℃的洁净水,试验压力	
	应为 0.1MPa。升压至 0.1MPa 后,应停压 10min,然后降	
	至 0.08MPa, 再停压 30min, 应以不降压、无泄漏和无变	
	形为合格。压力试验后,应及时清除罐内的积水及焊渣等	
	污物。	
	2 双层油罐内层与外层之间的间隙应以 35kPa 空气静压进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11	行正压或真空度渗漏检测,持压 30min,不降压、无泄漏 为合格。	准》(GB50156-2021)
	// □ ff 。 3 油罐在制造厂已进行压力试验并有压力试验合格报告,	第 15.2.10 条
	经现场外观检查罐体无损伤,且双层油罐内外层之间的间	
	隙持压符合本条第2款的要求时,施工现场可不进行压力	
	试验。	
	4 橇装式加油装置油罐的内罐的耐压试验应符合国家现	
	行标准《压力容器第4部分:制造、检验和验收》GB/T150.4	
	和《石油化工钢制压力容器》SH/T3074的有关规定;外罐	
	压力试验应符合本条第1款~第3款的规定。	
	站房及其他附属建筑物的屋面工程、地面工程和建筑装饰	
12	工程的施工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的有关规	第 15.3.9 条
	定。	オコ.3.7 本
12	网结构的制作、安装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钢结构工程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
13	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5的有关规定。建筑物和钢结构	准》(GB50156-2021)

	7+ ☆ + + + + + + + + + + + + + + + + + +	<i>h</i> :₩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的防火涂层的施工应符合设计文件与产品使用说明书的 要求。	第 15.3.10 条
14	站区建筑物的采暖和给排水施工应按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的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3.11 条
15	站区混凝土地面施工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JTGF10、《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细则》JTG/TF20和《水泥混凝土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J97的有关规定,并应按地基土回填夯实、垫层铺设、面层施工的工序进行控制,上道工序未经检查验收合格,下道工序不得施工。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3.12 条
16	加油机、加气机、加氢机安装应按产品使用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安装完毕,应按产品使用说明书的规定预通电,并应进行整机的试机工作。在初次上电前应再次检查确认下列事项符合要求: 1) 电源线已连接好; 2) 管道上各接口已按设计文件要求连接完毕; 3) 管道内污物已清除。 2 加气枪应进行加气充装泄漏测试,测试压力应按设计压力进行。测试不得少于 3 次。 3 试机时不得以水代油(气)试验整机。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4.8 条
17	与储罐连接的管道应在储罐安装就位并经注水或承重沉降试验稳定后进行安装。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5.1 条
18	热塑性塑料管道安装完后,埋地部分的管道应将管件上电熔连接的通电插孔用专用密封帽或绝缘材料密封。非理地部分的管道应按本规范第 13.2.14 条的规定执行。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5.2 条
19	在安装带导静电内衬的热塑性塑料管道时,应确保各连接 部位电气连通,并应在管道安装完后或覆土前对非金属管 道做电气连通测试。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5.3 条
20	加油站工艺管道系统安装完成后应进行压力试验,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压力试验宜以洁净水进行。 2压力试验的环境温度不得低于5℃。 3除设计另有规定外,加油站工艺管道系统的工作压力和试验压力可按表 15.5.9 取值。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5.9 条
21	接地装置的施工除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的有关规定外,尚应符合下列规定: 1接地体顶面埋设深度设计文件无规定时,不宜小于0.6m。角钢及钢管接地体应垂直敷设,除接地体外,接地装置焊接部位应作防腐处理。 2电气装置的接地应以单独的接地线与接地干线相连接,不得采用串接方式。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7.4 条
22	爆炸及火灾危险环境电气装置的施工除应符合现行国家 标准《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气装置施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序号	ファイル 対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工及验收规范》GB50257的有关规定外,尚应符合下列规定: 1接线盒、接线箱等的隔爆面上不应有砂眼、机械伤痕。	第 15.7.7 条
	2 电缆线路穿过不同危险区域时,在交界处的电缆沟内应充砂、填阻火堵料或加设防火隔墙,保护管两端的管口处应将电缆周围用非燃性纤维堵塞严密,再填塞密封胶泥。 3 钢管与钢管、钢管与电气设备、钢管与钢管附件之间的连接,应满足防爆要求。	
23	仪表的安装调试除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石油化工仪表工程施工技术规程师》SH3521的有关规定外,尚应符合下列规定: 1 仪表安装前应进行外观检查,并应经调试校验合格。 2 仪表电缆电线敷设及接线前,应进行导通检查与绝缘试验。 3 内浮筒液面计及浮球液面计采用导向管或其他导向装置时,导向管或导向装置应垂直安装,并应保证导向管内液流畅通。 4 安装浮球液位报警器用的法兰与工艺设备之间连接管的长度,应保证浮球能在全量程范围内自由活动。 5 仪表设备外壳、仪表盘(箱)、接线箱等,当有可能接触到危险电压的裸露金属部件时,应作保护接地。 6 计量仪器安装前应确认在计量鉴定合格有效期内,如计量有效期满,应及时与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代表联系。 7 仪表管路工作介质为油品、油气、LPG、LNG、CNG等可燃介质时,其施工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石油化工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17的有关规定。 8 仪表安装完成后,应按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进行各项性能试验,并应做书面记录。 9 电缆的屏蔽单端接地宜在控制室一侧接地,电缆现场端的屏蔽层不得露出保护层外,应与相邻金属体保持绝缘,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7.8 条
24	同一线路屏蔽层应有可靠的电气连续性。 严格作业许可管理。企业要建立作业许可制度,对动火作业、进入有限空间作业、破土作业、临时用电作业、高处作业、起重作业、抽堵盲板作业、设备检维修作业等危险性作业实施许可管理。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186号文)第17条
25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设备的防腐蚀施工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石油化工设备和管道涂料防腐蚀技术规范》SH/T3022的有关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8.2 条
26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管道的防腐蚀施工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钢质管道外腐蚀控制规范》GB/T21447 的有关规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8.3 条
27	当环境温度低于 5℃、相对湿度大于 80%或在雨、雪环境中,未采取可靠措施,不得进行防腐作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8.4 条
28	进行防腐蚀施工时,严禁在站内距作业点 18.5m 范围内进行有明火或电火花的作业。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8.5 条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29	施工单位按合同规定范围内的工程全部完成后,应及时进行工程交工验收。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9.1 条
30	工程交工验收时,施工单位应提交下列资料: 1 综合部分应包括下列内容: 1) 交工技术文件说明; 2) 开工报告; 3) 工程交工证书; 4) 设计变更一览表; 5) 材料和设备质量证明文件及材料复验报告。 2 建筑工程, 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工程定位测量记录; 2) 地基验槽记录; 3) 钢筋检验记录; 4) 混凝土工程施工记录; 5) 混凝土/砂浆试件试验报告; 6) 设备基础允许偏差项目检验记录; 7) 设备基础沉降记录; 8) 钢结构安装记录; 9) 钢结构防火层施工记录; 10) 防水工程试水记录; 11) 填方土料及填土压实试验记录; 12) 合格焊工登记表; 13) 隐蔽工程记录; 14) 防腐工程施工检查记录。 3 安装工程, 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合格焊工登记表; 2) 隐蔽工程记录; 3) 防腐工程施工检查记录; 的防腐绝缘层电火花检测报告; 如设备开箱检验记录; 4) 设备安装记录; 5) 设备清理、检查、封孔记录: 6) 机器安装记录; 7) 机器单机运行记录; 8) 机器安装记录; 9) 机器单机运行记录; 10) 阀门试压记录; 11) 安全阀调试记录; 12) 管道系统安装检查记录; 13) 管道系统压力试验和严密性试验记录; 14) 管道系统吹扫/冲洗记录; 15) 管道系统静电接地记录; 16) 电负照明安装检查记录; 17) 报警系统安装检查记录; 18) 接地极、接地电阻、防雷接地安装测定记录; 19) 电气照明安装检查记录; 20) 防爆电气设备安装检查记录; 21) 仪表调试与回路试验记录。22)隔热工程质量验收记录。23) 综合控制系统基本功能检测记录; 24) 仪表管道耐压/严密性试验记录; 25) 仪表管道泄漏性/真空度试验条件确认与试验记录; 26) 控制系统机柜/仪表盘/操作台安装检验记录。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15.9.2 条
(二)	安全管理机构和安全管理制度	
1	生产经营单位改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投资应当纳入建设项目概算。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法》第三十一条
2	建立安全管理机构及配备安全管理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法》 第二十四条
3	建立和健全以下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1)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考核管理制度; (2)劳动防护用品(具)、保健品发放管理制度; (3)安全设施、设备管理制度; (4)作业 场所防火、防毒、防爆管理制度;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 意见安监总管三(2010)186 号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5) 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6) 安全检查、隐患整改管理制度;	
	(7) 事故调查处理管理制度;	
	(8) 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制度。	
(三)	培训教育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	
1	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1	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	法》第二十八条
	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	
	不得上岗作业。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2	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	法》第二十七条
	和管理能力。	14// 71— 1 4/
(四)	其它措施	
1	加油加气站应设置安全管理岗位,配备人员和装备,结合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加油加气站火灾特点做好经常性消防演练。	理》XF/T3004-2020 第 4.2 条
2	加油加气站内消防安全标志的设置应符合 GB15630 的要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求。	理》XF/T3004-2020 第 4.3 条
	加油站内的站房及其他附属建筑物的耐火等级不应低于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3	二级,加油加气站罩棚顶棚的承重构件为钢结构时,其耐	理》XF/T3004-2020第 7.1.1条
	火极限可为 0.25h。	// 左 to in to 与 公 公 文
4	站内不应设置住宿、餐饮和娱乐等场所(设施)。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理》XF/T3004-2020第7.1.3条
	定期检查加油机、油罐、输油管线、液位仪、潜油泵、油	连// AF/13004-2020 另 7.1.3 宗
5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3	常功能且性能良好。	理》 XF/T3004-2020 第 7.2.1 条
	对消防设施、器材应加强日常管理和维护,建立消防设施、	
	器材的巡查、检测、维修保养等管理档案,记明配置类型、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6	数量、设置位置、检查维修单位(人员)、更换药剂的时	理》XF/T3004-2020 第 7.3.1 条
	间等有关情况,严禁损坏、挪用或擅自拆除、停用。	
	消火栓、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箱或沙池等消防设施、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7	器材应设置消防安全标志。	理》XF/T3004-2020 第 7.3.2 条
	灭火器、灭火毯应放置于醒目且便于取用位置。灭火器应	
0	保持标识清晰,各种部件不应有严重损伤、变形、锈蚀等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8	缺陷,存放地点及环境应符合要求,并定期进行检查、维	理》XF/T3004-2020 第 7.3.3 条
	保。	
	消防沙箱或沙池内应保持沙量充足,不应存放杂物,沙子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9	应保持干燥不结块,不含树叶、石子等杂质,附近应配置	理》XF/T3004-2020 第 7.3.4 条
	沙铲、沙桶、推车等灭火和应急处置辅助器材。	
10	加油站的车辆及人员进出口处应设置醒目的"进站消防安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10	全须知"标识,明确进入加油加气站的要求和注意事项。	理》XF/T3004-2020 第 8.1 条
11	加油岛的罩棚支柱醒目位置应设置"严禁烟火""禁打手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机""停车熄火"标识。	理》XF/T3004-2020 第 8.2 条
12	站房、变配电间等火灾危险区的明显部位应设置"火灾危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12	险区域"等标识。	理》XF/T3004-2020 第 8.3 条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13	站内卫生间墙面上应设置"严禁烟火""禁止吸烟"标识。	《汽车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管 理》XF/T3004-2020 第 8.4 条
14	生产经营单位必须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国家鼓励生产经营单位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法》第五十一条
15	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一)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 (二)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 (三)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第21条
16	(四)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建立和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企业要设置安全生产 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机 构要具备相对独立职能。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不少于 企业员工总数的2%,取得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书。切实 加强职业健康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投入保障机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法》第 21 条、《国务院关于进 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 通知》的实施意见安监总管三 〔2010〕186 号
17	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接受安全培训,具备与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接受专门的安全培训,经安全生产监管监察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取得安全资格证书后,方可任职。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 定》第6条 (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号, 根据第63号令修订)
18	经营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根据本单位的事故风险特点,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 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第33条
19	生产经营单位的应急预案经评审或者论证后,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公布,并及时发放到本单位有关部门、岗位和相关应急救援队伍。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 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第20条
20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应急预案演练组织单位应当对应急 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分 析存在的问题,并对应急预案提出修订意见。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 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第34条
21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在应急预案公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分级属地原则,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进行告知性备案。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 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第26条
22	对加油站内临时作业人员、实习人员、参观人员及其他外来人员应有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	安监管管二字[2005]11 号文 (附录中的安全检查表 No: 111)
23	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要主动接受安全管理资格培训考核。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接受具有相应资质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考试(考核),取得安全管理资格证书。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 意见安监总管三〔2010〕186 号 第 21 条

<u> </u>	L Art H Art 1/10	<i></i> ₩-1¤
序号	对策措施与建议	依据
24	凡在安全动火管理范围内进行动火作业,必须对作业对象和环境进行危害分析和可燃气体检测分析,必须按程序办理和签发动火作业许可证,必须现场检查和确认安全措施的落实情况,必须安排熟悉作业部位及周边安全状况、且具备基本救护技能和作业现场应急处理能力的企业人员进行全过程监护。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 意见安监总管三〔2010〕186 号
25	加油站内动火按《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要求执行。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 全规范》(GB30871-2022)
26	作业人员应经过培训、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	《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 (AQ3010-2022)第 4.1 条
27	在加油区域内的作业人员上岗时应穿防静电工作服、防静电工作鞋,严禁穿戴钉子的鞋。严禁在爆炸区域内穿脱衣服、帽子或类似物。严禁携带火种、非防爆移动通信工具进入爆炸危险区域。	《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 (AQ3010-2022)第 4.2 条
28	严禁在加油站内吸烟。	《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 (AQ3010-2022) 第 4.3 条
29	加油站的加油、泄油、量油、设备维修、检修、动火等作 业应依据《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相关内容。	《加油站作业安全规范》 (AQ3010-2022)
30	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树牢安全发展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强化和落实生产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与政府监督责任,建立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机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 法》第三条

4.6 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的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表 4-6 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汽油)的对策措施

序号	依据	对策措施
1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	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熟练掌握操作技能,具备应急处置知识。
2	「一、国家安全监官总局办公」 「一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 一应急处理原则的通知》安监	密闭操作,防止泄漏,工作场所全面通风。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操作人员穿防静电工作服,戴耐油橡胶手套。
3	总厅管三[2011]142号	储罐等容器和设备应设置液位计、温度计,并应装有带液位、 温度远传记录和报警功能的安全装置。
4		避免与氧化剂接触。
5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 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 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 应急处理原则的通知》安监 总厅管三[2011]142 号	生产、储存区域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灌装时应控制流速,且 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 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6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	操作安全特殊要求:

序号		对策措施
•••	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	(1)油罐及贮存桶装汽油附近要严禁烟火。禁止将汽油与其
	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	他易燃物放在一起。
	应急处理原则的通知》安监	(2) 往油罐装油时,输油管要插入油面以下或接近罐的底部,
	总厅管三[2011]142 号	以减少油料的冲击和与空气的摩擦。
		(3) 当进行灌装汽油时,邻近的汽车、拖拉机的排气管要戴
		上防火帽后才能发动,存汽油地点附近严禁检修车辆。
		(4) 汽油油罐和贮存汽油区的上空,不应有电线通过。油罐、 库房与电线的距离要为电杆长度的 1.5 倍以上。
		储存安全特殊要求:
		(1)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房温度
		不宜超过30℃。炎热季节应采取喷淋、通风等降温措施。
		(2) 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用储罐、铁桶等容器
7		盛装,不要用塑料桶来存放汽油。盛装时,切不可充满,要留
/		出必要的安全空间。
		(3) 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
		械设备和工具。储存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
		材料。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对于 1000m³ 及以上的 储罐顶部应有泡沫灭火设施等。
		运输安全特殊要求:
		(1)运输车辆应有危险货物运输标志、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
		能的卫星定位装置。未经公安机关批准,运输车辆不得进入危
		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
		(2) 汽油装于专用的槽车(船)内运输, 槽车(船)应定期清理;
		用其他包装容器运输时,容器须用盖密封。运送汽油的油罐汽
		车,必须有导静电拖线。对有每分钟 0.5m³ 以上的快速装卸油
		设备的油罐汽车,在装卸油时,除了保证铁链接地外,更要将
		车上油罐的接地线插入地下并不得浅于 100mm。运输时运输车 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
		一個
_		装卸。汽车槽罐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
8		(3) 严禁与氧化剂等混装混运。夏季最好早晚运输,运输途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	中应防曝晒、防雨淋、防高温。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
	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	高温区及人口密集地段。
	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	(4) 输送汽油的管道不应靠近热源敷设;管道采用地上敷设
	应急处理原则的通知》安监	时,应在人员活动较多和易遭车辆、外来物撞击的地段,
	总厅管三[2011]142 号	采取保护措施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汽油管道架空敷设时,
		百旦应敖设任非然虎体的文采或校析工。任己敖侯的代福百旦 下面,不得修建与汽油管道无关的建筑物和堆放易燃物品;汽
		一油管道外壁颜色、标志应执行《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
		符号和安全标识》(GB 7231)的规定。
		(5) 输油管道地下铺设时,沿线应设置里程桩、转角桩、标
		志桩和测试桩,并设警示标志。运行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急救措施:
9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 田本:
		困难,给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		食入:给饮牛奶或用植物油洗胃和灌肠。就医。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
		及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安全技术意见书

序号	依据	对策措施
		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10		灭火方法:喷水冷却容器,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 灭火剂: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用水灭火无效。
11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 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 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 应急处理原则的通知》安监 总厅管三[2011]142 号	泄漏应急处置:消除所有点火源。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汽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空气呼吸器,穿防毒、防静电服。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闭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使用洁净的无火花工具收集吸收材料。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减少蒸发。喷水雾能减少蒸发,但不能降低泄漏物在受限制空间内的易燃性。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作为一项紧急预防措施,泄漏隔离距离至少为50m。如果为大量泄漏,下风向的初始疏散距离应至少为300m。

4.7 施工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 1、承建加油站建筑工程的施工单位应具有建筑工程的相应资质。
- 2、承建加油站安装工程的施工单位应具有安装工程的相应资质。
- 3、加油站工程施工应按工程设计文件及工艺设备、电气仪表的产品使用说明书进行,需修改设计或材料代用时,应有原设计单位变更设计的书面文件或经原设计单位同意的设计变更书面文件。
- 4、施工单位应编制施工方案,并应在施工前进行设计交底和技术交底。施工方案宜包括下列内容: 1)工程概况; 2)施工部署; 3)施工进度计划; 4)资源配置计划; 5)主要施工方法和质量标准; 6)质量保证措施和安全保证措施; 7)施工平面布置; 8)施工记录。
- 5、施工用设备、检测设备性能应可靠,计量器具应经过检定,处于合格状态,并应在有效检定期内。
- 6、加油站施工应做好施工记录,其中隐蔽工程施工记录应有建设或监理单位代表确认签字。
- 7、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涉及的动火作业、盲板抽堵作业、 高处作业、临时用电作业等企业应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

全规范》GB30871-2022的要求进行;

- 8、施工中的安全技术和劳动保护,应按现行国家标准《石油化工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GB/T50484-2019有关规定执行。
 - 9、加油站改造过程中,应加强相关交叉作业的安全管理。
- 10、应做好接触施工过程中焊接、尘土等粉尘,可能引起的尘肺病预防控制措施。
- 11、个人防护措施:施工作业人员佩戴护目镜防护和防尘口罩,杜绝施工操作人员的超时工作;
- 12、作业场所防护措施:在作业区设置防职业病警示标志,对噪音大的机械加强日常保养和维护,减少噪音污染,必要时佩戴个人防护用品;
- 13、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在设备调试阶段应做好操作人员岗前培训、 安全教育培训、个人劳动保护用品发放等相关工作;
- 14、设备调试阶段,应严格安全调试作业流程进行单车试车和联车试车作业,及时纠正试车过程中存在问题,做好试车记录:
- 15、施工建设和设备调试期是事故的高发阶段,因此设计、施工和建设单位应给予高度重视,采取行之有效的安全措施和安全培训,防止事故发生。

4.8 其他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 1、加油站在投入运行前,应建立站长、安全员、加油员、计量员等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 2、加油站在投入运行前,应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如教育培训制度;防火、动火、用火管理制度;安全检查管理制度、消防管理制度、槽车运输管理制度、劳动保护用品发放制度和用电管理制度等,并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

- 3、加油站在试运行前,企业应在辨识和评估岗位存在危险有害因素的 基础上,编制各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对从业人员进行教育培训;
- 4、企业应根据《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2部分:石油、化工、天然气》(GB 39800.2-2020)制定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按标准及时给员工发放劳保用品;
- 5、加油站运行后特殊作业应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GB30871-2022的要求进行;
- 6、加油站应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 职安全员应熟练掌握工艺过程、设备性能和安全技术,并能指挥事故应急 处理;
- 7、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应接受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危化品安全管理知识的教育培训,经安监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合格证书;
- 8、该加油站的消防设施布置及消防状况应经当地公安消防部门检查验收合格,并备案批准后,方可正式运营。建议建设单位在设计消防方案之初及实施方案之后积极取得当地公安消防部门的指导与帮助;
- 9、该加油加气站区罩棚划为第二类防雷,站房划分为第三类防雷,应 当安装防雷装置,防雷装置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验收或检测 检测合格;
 - 10、加油站内不得建经营性的住宿、餐饮和娱乐等设施。
- 11、油罐车在卸油作业时,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卸油前检查软管接口的密闭性,静电接地,穿戴防静电工作服,一旦发生泄漏,立刻切断阀门,控制泄漏,必要时启动应急预案。
 - 12、加油站在试车前应编制试车方案,严格按照试车方案进行试车,

并如实记录试车过程中的记录,保证各设备、仪表、安全设施、报警系统 工作正常、安全可靠后方可投入运营。

- 13、首次卸油时,注意呼吸阀是否通畅,管线是否有渗漏,卸完油后静止一段时间,测量油高看油罐有没有渗漏,严格按照卸油"十步法"进行操作。
- 14、运营中应加强进站车辆的管理,避免加油加气车辆混乱造成的交通拥堵。

第五章 建议与结论

5.1 结论

5.1.1 定性、定量评价结果

该站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是火灾、爆炸,其他的危险有害因素是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等。依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该站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通过预先危险性分析;该站存在的火灾、爆炸,其危险等级为III级(危险的);其次是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坍塌、高/低温危害,其危险等级II级(临界的)。

根据火灾、爆炸事故树分析,从表示系统安全性的最小径集可以看出,加油站火灾爆炸事故的预防途径有4个,只要保证任何一组最小径集中基本事件的集合都不发生,上述事件便不会发生。

通过事故后果模拟分析,若乙醇汽油罐、汽油罐发生爆炸造成的死亡半径为 9.3m,造成内脏严重损伤或死亡半径为 9.3~11.8m,造成听觉器官损伤或骨折半径为 11.8~14.0m;造成轻伤半径为 14.0~16.0m。站外西、北两侧为空地,东侧为道路、南侧为厕所及道路,西、南、北三侧设置有围墙,对周边影响较小。

5.1.2 建设项目选址的安全条件

该站与周边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等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规、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投入生产后,对周边 其他生产经营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的相互影响较小。

5.1.3 总平面布置

该站功能分区合理,加油车辆进出口分开设置;主要装置、设施之间

或与周边装置、设施的防火间距符合相关现行标准规范的要求。

5.1.4 主要技术、工艺和装置、设备(设施)的安全可靠性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淮北零碳智慧物流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所采用的工艺技术是目前国内普遍采取的工艺,工艺成熟、可靠。主要装置、设备、设施拟选用或采用的均是国内成熟、可靠的,能够满足生产安全的需要。

5.1.5 结论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 能源站项目选址及总平面布置合 (设施)安全可靠,具备设立安 技术对策措施进行设计、施工、 产方面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产业园综合 装置、设备 提出的安全 行业安全生

电话: 0558-5858187

5.2 建议

- 1.密切关注站址周边的环境建构筑物的变化情况,确保该站与周边设施的距离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 2.在新、改、扩建项目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等有关规 定。
- 3.拟运行后,在极端的风和雪天气条件下,应关注罩棚结构的变化, 若出现不良情况应及时加固或撤离人员,防止罩棚坍塌对人员造成次生伤害。
- 4.未设有可燃气体声光报警装置的加油作业区内不允许客户使用手机支付;设有可燃气体声光报警装置的加油作业区内可允许客户使用手机支付,当现场警报器报警时,应立即停止使用手机和停止加油相关作业,并按应急预案进行应急处置。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设计应符合 GB/T 50493 的规定。

第六章 附件

- 1、安全评价委托书
- 2、企业营业执照
- 3、项目备案文件
- 4、不动产权证
- 5、安徽省成品油经营企业预核准通知书
- 6、地质勘测
- 7、专家评审意见
- 8、加油站区域位置图
- 9、总平面布置图